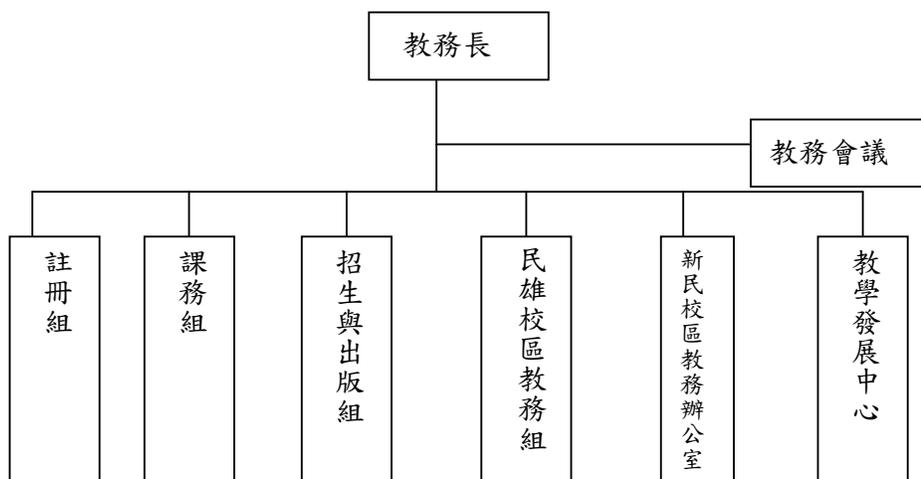


壹、教務處

一、組織系統



二、編制與員額

教務處置教務長 1 人（由教授兼任）、秘書 1 人、專案工作計畫人員 1 人，下設四組及教學發展中心，各組編制員額如下：

註冊組：組長 1 人、組員 5 人、全時工讀生 1 人（含新民校區教務辦公室）。

課務組：組長 1 人、組員 2 人、專案計畫人員 1 人。

招生組：組長 1 人、組員 1 人、專案計畫人員 1 人、工友 2 人。

民雄校區教務組：組長 1 人、組員 3 人、工友 1 人。

教學發展中心：主任 1 人、編審 1 人。

三、年度工作目標

(一)註冊組

1. 適時研擬修訂法令規章。
2. 辦理學雜費年度調整業務。
3. 辦理學生學雜費減免事宜。

4. 辦理學生註冊業務。
5. 辦理學生學籍管理業務，隨時建檔維護。
6. 辦理學生成績管理業務，務求迅速確實。
7. 核發各項證明文件。
8. 辦理 96 學年度學生轉系業務。
9. 辦理 96 學年度學生修讀輔系、雙主修及學、碩士五年一貫學程。
10. 辦理學生學分抵免。
11. 審核學生畢業資格。
12. 其它專案事項。

(二)課務組

1. 課程規劃

(1) 審慎規劃本校 96 學年度大學部、研究所課程架構，並於 96 年 8 月底前完成報部作業

(2) 協助系所賡續開設網路教學 e 化課程

(3) 協助推動跨院系所專業學程

2. 協助教師提昇教學品質

(1) 協助各系所教學設備之充實及改善

(2) 於各學期開學前一週內舉辦「教與學研討會」

(3) 遴選前學年度績優教師，並於研討會中由校長頒獎表揚

3. 幫助學生提升學習成效

(1) 建立選課輔導機制

(2) 督促各系所將教學大綱上網公布

(3) 督促教師每週 4 小時留辦時間 (office hour)，供學生課後請益及輔導

(4) 落實扣考預警通知

(5) 期末舉辦網路教學評量

4. 綜合業務

(1) 適時修訂課務法規，提教務會議討論通過後實施

(2) 協助電算中心提昇課務電腦系統服務品質

(三)招生與出版組

1. 招生：確立本校新生（含研究生和大學部）入學方式，廣收優質學生。
2. 彙整及提供各種管道入學新生之基本資料。
3. 製作招生宣導資料，透過媒體或升學輔導機構廣為宣傳本校特色。
4. 期中、期末考試試卷印製。
5. 彙編【農業概論】乙書。

(四)教學發展中心

1. 成立「教學發展中心」，提供全校師生教與學服務資源，提升教學成效及品質。
2. 舉辦提升教學效能之相關研習活動，增強教師專業成長。
 - (1)教學增能講座
 - (2)優良教師經驗座談及觀摩會
 - (3)舉辦新進教師座談會及教學研習
 - (4)辦理讀書會活動
3. 設置教學助理，減輕教師教學負擔，有效協助教師推展更新、更精緻的教學，提高學生學習興趣，提升教學品質。
 - (1)訂定教學助理相關辦法
 - (2)培訓教學助理
 - (3)教學助理成效考核、教學成果發表

四、年度工作成果

(一)註冊組：

1. 適時研擬修訂法令規章
 - (1)增訂：「研究生身分變更作業要點」、「學生學習成效預警實施要點」、「學生證申請補發、換發作業須知」、「交換生入學、修業及生活管理要點」、「學生出國選修課程實施要點」。
 - (2)修訂：「辦理學分抵免學分辦法」第3、9條；「保留入學資格作業要點」第2、4、5條；「學生修讀雙主修辦法」第1、9、10、11、12、13、14、15、16、17條；「學生修讀輔系辦法」

第 1、11、12、13、14、15、16、17；「研究生章程」第 10、15、19 條；「學則」第 14、18、37、41 條。

2. 辦理 96 學年度學雜費調整

有關 96 學年度學雜費調整案，依教育部規定必須辦理之事項，執行情形如下：

(1) 於學校首頁持續設置「學雜費資訊」專區：

由教務處、會計室、研發處、圖書館、實輔處、學務處等單位提供資料，除由教務處彙整建置於教務處網頁外，並委請電算中心連結至學校首頁。

(2) 依教育部 96 年 4 月 11 日台高通字第 0960053213 號函示，擬調整學雜費收費標準之學校，應先檢視是否符合以下指標：

A. 財務指標：近 3 年「自籌數」應高於學雜費收入、近 3 年平均現金結餘率未超過 15%，超過者應另提合理資金運用計畫。

B. 助學指標：95 年度學校總收入應提撥 1.5%、96 學年度助學計畫之目標值及查核機制。

C. 辦學綜合指標：最近一次大學校務評鑑無 2 個以上較弱項目、近 3 年無違背彈性調整學雜費方案規定，或因校（財）務顯有疏失經教育部糾正或要求限期改善且情節重大者。

(3) 本校前項檢視尚符合上述指標，惟經本校 96 年 4 月 17 日行政會議討論後，96 學年度仍不予調整學雜費。

3. 辦理學生學雜費減免事宜

依教育部訂定之標準學生學雜費減免事宜，成果如下：

(1) 95 學年度第 1 學期：軍公教遺族 10 人、現役軍人子女 11 人、低收入戶子女 69 人、身心障礙人士及其子女 557 人、原住民籍學生 92 人，給恤期滿子女 3 人，總計 742 人，計減免 8,400,143 元。

(2) 95 學年度第 2 學期：軍公教遺族 10 人、現役軍人子女 6 人、低收入戶子女 55 人、身心障礙人士子女及身心障礙學生 596 人、原住民籍學生 96 人及特殊境遇婦女之子女 1 人，總計

764 人，計減免 7,221,778 元。

4. 辦理學生註冊業務

95 學年度學生註冊人數如下：

第 1 學期：研究所 1661 人、大學部 6686 人、二技部 246 人、
五專部 0 人。

第 2 學期：研究所 1533 人、大學部 6558 人、二技部 226 人、
五專部 1 人。

5. 辦理學生學籍管理業務

新生學籍資料詳實建檔，學生姓名更改、年籍以及休學、退學、
轉學、復學、轉系等情形，均隨時維護更新學籍資料。

6. 辦理學生成績管理業務

(1) 辦理學生學習成效預警措施：於期初、期中及期末三階段提
供學生學習情形予導師參考並作為學習輔導之依據。

A. 期初預警：係於每學期開學後二週內，教務處列印前一學
期班上成績總表交予導師及系主任，可作為該學期選課輔
導之參考。

B. 期中預警：授課教師於期中考後二週內需上網登錄學生期
中各項考核成績，再由教務處列印期中成績總表並分送導
師及系主任瞭解與輔導，必要時由導師另行通知家長。並
請導師填寫該學期「輔導成效報告表」送教務處備查。

C. 期末預警：學期結束後，教務處會寄發該學期之學生成績
通知書給家長。而對於學生在校期間，已有一學期學業成
績不及格學分數達該學期修習學分總數二分之一者，特別
再以書面提醒家長。此類學生請各系列為學習輔導當然對
象，通知學生家長或監護人共同輔導。

(2) 為督促教師如期繳交學期成績，俾利學生查詢並且能早日收
到成績單，除於期末考完一週後開始電話稽催外，並將逾期
一週以上之教師名單上網公告，教師繳交成績情況尚稱良好。

(3) 繕造各班書卷獎名冊陳核，並列印獎狀轉請各學系頒發。95
學年度第 1 學期計有 418 人獲獎，合計核發獎學金 876,000

元。

(4)95 學年度畢業典禮學生智育獎（每班學業成績前三名），繕發獎狀外，並依相關辦法造冊核發獎金，總計 123 人受獎，核發獎金金額 246,000 元。

7. 核發各項證明文件

除以往常見的中、英文成績單，中、英文畢業（學位）證明書，中、英文肄業（在學）證明書外，因應學生升學或就業需要，在取得學生畢業證書之前，另依申請核發應屆畢業證明書、因修習教育學程延修但已修滿主修學系畢業學分證明書等。

8. 辦理 96 學年度學生轉系業務

彙整各系 96 學年度學生轉系審查標準及各系可接受轉系學生名額，並公布於教務處網頁。受理轉系學生申請及作初步資格審核後，將申請資料送相關學系辦理考試（或口試），並將各系審查結果彙整提送轉系審查委員會審議，96 學年度計核准轉系 19 人。

9. 辦理 96 學年度學生修讀輔系、雙主修及學、碩士五年一貫學程業務

彙整各系 96 學年度學生修讀雙主修、輔系條件暨科目學分標準，並公布於教務處網頁。受理學生申請及作初步資格審核後，並將申請資料送相關學系審查，並將各系審查結果彙整上網公告，96 學年度計核准輔系 48 人、雙主修 28 人，而截至 96 年 7 月底前核准修讀五年一貫學程之學生計 32 位。

10. 辦理學生學分抵免

舉凡重考生及轉學生、轉系生等，符合學生抵免學分辦法規定者，均得填表申請學分抵免，由各系初審，教務處複審。

11. 審核學生畢業資格

先由教務處提供各學系應屆畢業生之歷年成績表（含最後一學期選課）及畢業資格初審表，經學生填寫確認後送所屬學系初審，再送回教務處複審。學生對於成績或學分有問題者，可以事先了解或採取相關補救措施，以免影響畢業權益。

(二)課務組：

1. 課程規劃

(1)審慎規劃 96 學年度大學部與研究所課程

- ①課程審查分為系(所)、院、校三級「課程委員會」審查。
- ②校課程委員會議除校內委員外，並邀請校外委員就各系所畢業學分、課程設計等審查是否符合系所發展、特色及師資專長。
- ③經 96.4.2 校課程規劃委員會議及 96.4.17 教務會議審議討論通過後，彙整為 96 學年度「必選修科目冊」報部備查並上網公告，作為各系所實施課程之依據。

(2)協助推動網路教學：

本校為鼓勵教師開設網路課程，全面推動網路教學，提供學生多元化學習方式，經教育部補助，由本校師範學院執行「提昇大學基礎教育計畫—建立嘉義大學 e 化環境以推動創意教學」計畫，成立網路課程諮詢及評鑑委員會，負責審核網路課程的優先順序，監督網路課程的設計進度，提供教學設計的諮詢服務，評鑑網路課程的成效。自 91 學年度起各院系所陸續開設遠距教學課程，目前已開設共 58 門網路課程。

(3)協助推動跨系院學程：

為加強學生就業競爭力，自 93 學年度起開始規劃切合產業發展與人力市場所需之就業學程，以學院或學群為主體規劃架構，積極進行課程整合，提供學生更具彈性之課程選擇，突破現行學制之限制。95 學年度共設有 6 個跨領域專業學程，生命科學院與農學院—生物技術學程，理工學院—生物奈米科技學程，人文藝術學院—文化觀光學程與藝術管理學程，管理學院—生物科技管理學程與生物事業商品國際化學程。

2. 協助教師提昇教學品質

(1)協助各系所基本教學設備之充實及改善

為建立優良教學環境，本處協助教學單位進行基本教學設備之充實與改善，95 學年度汰換破損課桌椅並調查視聽教室內

之螢幕、單槍投影機、手提電腦等需求。

(2)定期辦理「教與學研討會」

為提升本校教師教學、研究與輔導品質，本校每學期定期舉辦「教與學研討會」，95學年度第1學期由何文玲、劉榮義、陳嘉文、張銘煌老師；第2學期由賴翠媛、王智弘、吳思敬、林翰謙、吳宗瓊老師分享其教學心得。並邀請成功大學馬哲儒教授作專題演講，講題為「談教學的品質」。

(3)遴選績優教師，表彰教學優良事蹟

為提昇教學品質，表彰教師敬業精神，本校訂有「國立嘉義大學教學績優教師遴選辦法」，經系院校召開教學績優教師評審委員會，遴選前學年度教學績優教師，並於「教與學研討會」中公開表揚，每位教師頒贈獎牌一座（「教學特優獎」之得獎教師並頒贈獎金五萬元），截至95學年度止，獲獎教師計55名。為使得獎教師之教學心得得以分享與交流，本校已編列教學心得專輯--「人師經師」，供教師同仁瀏覽參閱。而對於專任教師參加全國性（含國際）評比或競賽獲得公開褒獎之事蹟，亦藉由研討會請校長轉頒獎牌表揚，使本校教師同仁倍感榮焉。

(4)協助本校推動教師自我評鑑

為提昇教師教學、研究及服務之專業品質與水準，由研發處訂定「國立嘉義大學教師評量辦法」，並由教務處訂定「教師自我評量表」，交由各學院衡酌實際狀況酌予調整。本辦法業經校務會議通過，各系所教師每學年均須接受評量，經系所、院及校評審委員會審查，評量表現優異者，由校教師評審委員會建請校長給予獎勵或表揚之。

3. 幫助學生提升學習成效

(1)督促各系所將教學大綱上網公布

為方便學生隨時隨地了解課程進度及教學大綱，各系所於開學後一週內，應將教學大綱上網公布，由本處上網查核各系所教學大綱上網率，並提至行政會議報告及檢討。

(2)督促教師每週 4 小時留辦時間 (Office Hour)，供學生課後請益及輔導。Office Hours 是教室外的教學活動，也是課程的一部分，對於大班教學的課程尤其重要。請教師在開學後一週內在課堂上宣布 Office Hours (每週至少 4 小時)，並上網公告後，交由人事室備查。

(3)落實扣考預警通知

為督促學生努力學習，隨時掌握學生出缺席情況，平日將學生缺曠課情形寄送家長了解，適時關心子女，並交由導師、教官適時輔導。對於缺曠課時數即將達扣考標準之名單，亦即時發出預警通知，請學生儘速辦理補救措施，減少學生持續曠課而遭退學。

4. 期末舉辦網路教學評量

(1)91 學年度第 2 學期開始，捨棄以往耗費人力、物力的紙本評量，運用網路之便，請學生上網填寫教學意見調查，而為提高填答率，於選課要點規定，學生於預選下學期課程前應先完成教學評量。本校自 89 學年度起，教學評量結果從 89 學年度之全校平均值為 3.83 至 95 學年度第 2 學期 4.09，顯示本校教學品質逐年提昇。

學期別	全校平均值
89 (二)	3.83
90 (一)	3.83
90 (二)	3.93
91 (一)	3.88
91 (二)	4.06
92 (一)	4.06
92 (二)	4.10
93 (一)	4.11
94 (一)	4.17

94 (二)	4.10
95 (一)	4.11
95 (二)	4.09

(2)各學期教學評量結果分別依所屬學系加以分類，以密件送交各院學系主管參閱，教師個人部分則送交各授課教師。

5. 綜合業務

(1)與電算中心合力提昇課務電腦系統服務品質

①教務行政系統中有關排課及網路選課部分已趨穩定，惟系統程式仍有些瑕疵或實際操作後產生之新需求，均以書面申請或當面討論方式，請電算中心技術協助，以求課務系統更切合需要，使用更趨人性化，例如：課程異動通知，教學大綱之連結、跨學制共開課程選課作業等，已請電算中心規劃修改中。

②自 94 學年第 1 學期人工加退選課作業網路化，直接由網路下載「選課及加選單」，經授課老師、系所主管與教務單位核章後，統一由教務處依據「選課及加選單」上之條碼直接掃瞄輸入系統，加速同學辦理選課時程，同學不必親至教務處領取加簽單，避免人工輸入錯誤或同學書寫錯誤，確保資料之正確性，有效降低列印加簽單之成本，並提昇同學選課之便利性。

(2)提昇行政服務品質

①開放課務行政系統部分權限，使各系所開排課作業依課程性質、師生需求等，排課更為彈性，而教師課表、修課名單等亦可由系辦或教師個人自行上網列印。

②教師授課鐘點費如期核發：

為體恤教師備課及教學辛勞，課程停開前之授課鐘點仍依教師實際到場授課時數核給，且授課教師超支鐘點經各系填報後，均如期彙整核發，義務教學之教師則簽請校長頒發嘉勉函。

- ③協助各系所辦理「提昇大一國文能力測驗」、「大二英文檢定考試」、「大一新生英文檢定考試」相關事宜，如試題印製、考試通知及支援監考、教室安排等。
- ④提供課務相關法規、排課、選課等諮詢服務。
- ⑤於新民校區設置教務處辦公室，提供管院師生教務行政諮詢與服務。
- ⑥運用網路便利，建置本組網頁，以利本校同仁、考生、家長及社會民眾隨時上網查閱。

(三)招生與出版組：

1. 自辦招生部分

- (1)辦理 96 學年度碩士班推薦甄選招生國民教育研究所等計 31 所參加，報名人數 1,086 人，錄取 216 名。
- (2)辦理 95 學年度碩士班暨管理學院碩專班招生，分台北、嘉義兩地舉行，計有 6,962 名考生報考，錄取 612 名碩士研究生。
- (3)辦理大學甄選入學（含學校推薦及個人申請），第一階段計有 6,481 位報考，經篩選後計有 1,135 名考生參加第二階段甄選，總計錄取 247 位。
- (4)辦理體育績優招生共有 264 位報名，錄取各類運動專長學生共 78 名，其中內含日間學制體育學系 30 名及體育學系進修學士班 48 名。
- (5)辦理博士班招生考試，計有國民教育研究所、管理研究所及農學研究所、應用化學系及食品科學系等參加招生，計有 178 位報考，錄取國教所 12 位、管理所 6 位、農學所 7 位、應化系 5 位及食品系 5 位，共 35 位博士研究生。
- (6)辦理轉學生招生考試，日間學制計有體育學系等 24 學系參加，進修學士班計有農藝學系等 8 學系參加，共計報名人數 674 人，錄取 99 位。
- (7)辦理外籍生招生工作計招收日本籍等 31 位外籍生。

2. 配合聯招會招生部分

- (1)招收大學聯招學生 1,658 名；四技二專聯合招生 30 名。

(2)招收身心障礙學生 6 名(美術學系 1 名、特殊教育學系 2 名、中國文學系 1 名、動物科學系 2 名)。

(3)招收僑外生共 42 位。

3. 出版品管理

受理全校性刊物，如特殊教育學術研討會論文集編碼等。

(四)教學發展中心

1. 教學研究發展

(1)95 年 9 月 11 日-95 年 9 月 12 日已辦理提升新進教師職前「教學本職學能」研習會。約有 25 位新進教師參與 16 小時職前「教學本職學能」研習會。

(2)95 年 12 月 20 日辦理師範學院「提升教學品質」教師讀書會與反省座談會，約 20 位教師與會分享教學經驗。

(3)96 年 1 月 3 日上午辦理知名創意學者專家與新進教師、教學助理以及相關師生經驗分享座談會，邀請國立台北教育大學莊淇銘校長，以「從知識管理談創意教學」為題進行演講，與本校 200 多位師生分享創意教學經驗。

(4)96 年 4 月 26 日上午辦理「提升教師效能」專題講座，邀請國立中正大學師培中心蔡清田主任，以「教師教學行動研究」為題進行演講，與本校 70 多位師生分享教學經驗。

(5)96 年 6 月 20、27 兩日分別辦理 2 場教師讀書會，計有 40 人次參加。(20 日-如何訂做一個好老師。27 日-越快樂，越健康。)

2. 學生學習服務

(1)95.10.01-95.12.31 辦理完成 95 學年度第 1 學期「創新學習列車之一：教室教學環境佈置比賽」。

(2)95 年 11 月 2 日邀請李遠哲前院長擔任講座，講題為「研究生時代的經驗分享」與學生經驗分享，每場次皆很精采，提供學生楷模學習典範，含視訊同步聆聽師生，總共約有 3000 多位師生受益。

(3)95 年 11 月 15 日邀請黃美廉博士，以「生命力的源泉：青春添彩，生命不留白」為題進行演講，共約 300 名師生前往參

加，增進師生對生命熱情。

- (4)95年12月13日邀請劉慶祥博士，以「生命的鬥士：不向命運屈服的乞丐困仔」為題進行演講，共約200名師生參加，激發學生產生「有為者亦若是」之自我期許動力。
- (5)96年1月3日下午邀請教育部國際文教處吳亞君研究員蒞校演講，其以「七年級生的放洋夢」為題，與本校師生分享留學相關經驗與知識，俾以擴展學生視野，提供學生未來進修參考方向，約有1000多位師生受益。
- (6)96年5月2日邀請美國聖地牙哥大學亞洲地區彭詩貽主任蒞校，以「勇敢飛-海外留遊學說明會」為題，與本校師生約70餘位師生分享留遊學相關訊息。
- (7)推動教學助理制度
- A.「嘉義大學教學助理實施要點」已於95學年度第5次行政會議通過後實施。
- B.95學年度第2學期教學助理補助申請計有50個課程提出申請，經教學助理經費審查委員會審查，計核定8個系41個課程補助教學助理。全校各系教學助理總人數43位，由各系所研究生或修過該課程績優之高年級學生擔任。
- C.教學發展中心已於96年3月21日辦理完成「提昇教學品質」教師與教學助理研習會，計有60位相關教師與教學助理參與4小時之研習會，本學期獲補助之教師與教學助理，參加此研習後，對於教學助理制度與實務皆有更深體認與理解，對教學成效有莫大助益。
- D.教學發展中心於96年5月1日辦理「教學輔助平台維護」訓練課程，邀請電算中心沈意清組長擔任講座，計有8位教學助理參加，有助提升教學助理之職能。

五、年度創新業務與成果

- (一)成績單自動繳費列印機節省行政人力，增進行政效率
為增進印製學生成績單之行政效率，本校已於蘭潭校區、新民校

區及民雄校區各購置一台微電腦自動收費機，學生可經由投幣後自動列印中文成績單。該系統具找零功能，不僅減少學生等候成績單的時間（人工申請需至少半個工作日），也免去學生往返行政大樓繳費困擾，不受上下班時間限制，並且降低註冊組行政人力負荷。由於本校合併前之校友學籍資料並非全為電腦化，仍需人工處理，因此開放自動印製成績單的學年度仍以 89 學年度以後入學之學生為準。此外，英文成績單需輸入同學之英文姓名，而英文姓名之確認需由行政人員比對護照資料，因此需進一步評估。

(二) 歷年校友學籍成績建檔與掃描

1. 本校原由嘉義師範學院及嘉義技術學院整併而成，兩校歷史悠久，其中嘉義技術學院從日據時代即已建校，為善加保存重要資源，且增進資料之搜尋效率，歷屆校友學籍成績建檔與掃描更形重要。
2. 教務處自 95 年 7 月開始，已請多位校內工讀生進行資料之建置與掃描，並且同時將已破舊的學籍簿予以修補，以延長其保存性。此外考量購買廠商的搜尋程式，除價格昂貴外（網路版需數十萬元），遇故障時需等候其往返維修時間，為避免受制於廠商，本處已與電算中心協商，由教務處負責資料之建置與掃描，電算中心負責程式撰寫。96 年 6 月所有校友資料已建檔完畢，96 年底將進行資料之最後檢視，此項工作之完成將有利於學籍資料保存、建檔與檢索。

(三) 與教學有關之改進措施

1. 完成本校現有普通教室基本視聽設備之需求調查（含新建大樓），如蘭潭校區綜合教學大樓、新民校區管理學院大樓、民雄校區創意樓之教室配置情形，俟編列預算後，儘速於九十五年十二月底前完成採購及裝設。規劃充實其基本教學設備，以利提昇教學及學習品質。
2. 自 94-1 學期開始，人工加退選課作業網路化，直接由網路下載「選課及加選單」，經授課老師、系所主管與教務單位核章後，統一由教務處依據「選課及加選單」上之條碼直接掃描輸入系

統，加速同學辦理選課時程，同學不必親至教務處領取加簽單，避免人工輸入錯誤或同學書寫錯誤，確保資料之正確性。有效降低列印加簽單之成本，並提昇同學選課之便利性。

3. 配合學校鼓勵教師進行研究。自 95 學年度實施教師超支 0 鐘點，其相關配套措施有教師得以主持研究計劃或指導研究生申請減授鐘點，以增進教師教學品質。

(四)推動教學助理制度，95 學年度第 2 學期計有教學助理 43 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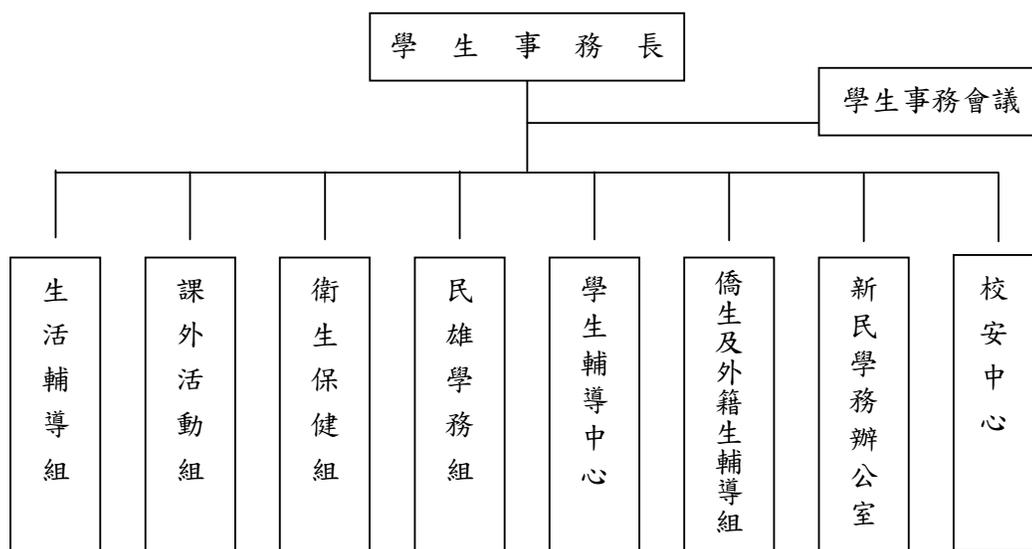
(五)完成教師評鑑相關法規校內立法程序，96 學年度開始實施。

(六)辦理 95 年度獎勵大學教學卓越計畫

1. 為提昇教學品質，自 94 年 9 月開始規劃教學卓越計畫，由校長主持會議決定分七個分項計畫進行，經數次開會討論及修正後報教育部審查，於 95 年 7 月獲教育部核定補助新台幣 5,800 萬元。
2. 教學卓越計畫係屬全校性之計畫，由各學院、系（所）及行政單位共同執行，有關總計畫彙整、管考、結案報告等部分由教務處負責。

貳、學生事務處

一、組織系統



二、編制與員額

學生事務處置學務長 1 名、秘書 1 名、組長 5 名、中心主任 1 名、輔導員 2 名、組員 5 名、辦事員 2 名、護理師 1 名、護士 2 名、工友 3 名、兼任教官 2 名、專案諮商輔導老師 1 名、專案資源教室輔導員 2 名、專案宿舍輔導員 2 名、專案宿舍管理員 7 名共計 37 位工作人員；另配合教學卓越計畫聘用專案計畫人員 5 人。

三、年度工作目標

(一)生活輔導

1. 持續辦理校園安全教育宣導與活動，提供學生安全、良好之學習環境。
2. 持續推動校園服務學習，培養學生愛校與服務社會之價值觀。
3. 推動品德教育與法治教育，培養學生公民素養與道德觀。
4. 持續增加宿舍輔導人力與資源，並提升學生住宿品質，提供學生

安全、溫馨與舒適之居住環境。

5. 持續甄選本校禮賓大使，鼓勵學生參與校園服務工作。

(二) 學生自治團體、社團活動指導、就學貸款與工讀金助學金

1. 規劃訂定各學期導師制活動行事曆，每週三第五、六節課按進度辦理各項導師制活動。

2. 每學期辦理學生社團幹部期初、期中及期末會議。

3. 辦理自治團體幹部改選。

4. 辦理社團及系學會幹部訓練與研習活動。

5. 辦理全校學生社團評鑑以健全社團發展。

6. 辦理各校區全校學生自治幹部座談會。

7. 辦理校慶期間各項藝文系列活動。

8. 持續發展樂旗隊，彰顯嘉大特色。

9. 辦理畢業典禮及相關活動。

10. 鼓勵社團投入社區與偏遠地區小學服務及帶動中小學社團發展活動，以 15 個社團為目標。

11. 辦理全校合唱比賽。

12. 辦理全校志工志願服務講習。

13. 辦理學生工讀金及各項獎助學金之申請。

14. 辦理學生就學貸款申請。

(三) 衛生保健及健康教育

1. 推展衛生保健教育工作，增進師生衛生保健知識，協助學生解決健康問題。

2. 了解教職員工生健康情形，發現異常立即追蹤輔導、矯治。

3. 建立及執行本校防疫系統，加強傳染病管理及疾病預防工作，提供最新訊息，以維護師生健康。

4. 建立及執行本校學生緊急傷病處理規範(SOP)，提升本校師生取得 CPR 合格資格之比例，以利緊急事件之處理。

5. 提升餐飲衛生水準，提供健康餐飲之比例。

6. 維持本校零食物中毒率。

(四) 學生輔導工作

1. 召開導師會議，傳達輔導資訊、溝通輔導技巧。
2. 辦理心理衛生演講、座談會、工作坊等活動。
3. 組織學生申訴委員會及性別平等委員會，接受申訴案件。
4. 新生全面實施董氏基金會出版之「台灣人憂鬱量表」、「貝克憂鬱量表」測驗，俾篩選以加強輔導與常模分數差異較大的同學。
5. 聘請具輔導及相關領域之教師兼任輔導老師，加強學生輔導工作。
6. 學生綜合資料卡已全面 e 化，協同電算中心協助老師於線上建立學生輔導訪談資料。
7. 編印導師手冊、導師時間活動紀錄簿。

(五) 僑外生輔導

1. 成立專責單位協助僑外生生活與課業輔導。
2. 為提升服務品質，由專人輔導僑外生，建立良好互動關係。
3. 建置中英文網頁，豐富網頁內容，推動學校與國際接軌。
4. 協助僑聯會及國際學生聯誼社各項活動。

四、年度工作成果

(一) 生活輔導

1. 95 年 9 月大學部新生始業式辦理防震防災演練，提昇新生應變能力。
2. 考量學生交通安全，積極與聖馬爾定醫院、嘉義基督教醫院、大林慈濟醫院等簽訂醫療祿姆專案，95 學年度共計協助發生交通事故學生 106 件 134 人次。
3. 配合各院導師活動辦理交通安全宣導、反詐騙及金融消費觀念等系列宣導活動。
4. 持續辦理禮賓大使支援全校各項大型活動與典禮，深獲各界好評，對本校形象提昇助益甚大。定期辦理期中與期末訓練，96 年 4 月甄選第五期 14 位禮賓大使 6 月完成訓練及 7 月暑訓。
5. 96 年 6 月由三校區畢聯會協助完成 95 學年度畢業典禮，各校區校園巡禮及典禮程序一致且創意。

6. 95 年 8 月增聘 2 位宿舍輔導員及 1 位宿舍管理員，增加人力提升宿舍服務品質。
7. 95 學年度為使住宿學生有更舒適環境，在所有大學部學生住宿之寢室加裝冷氣機，三校區計共安裝 586 台。
8. 95 年 9 月新民校區明德樓學生宿舍正式啓用，提供該校區學生 320 個床位。
9. 訂定三校區學生宿舍清潔人力配置與建立標準規範，使宿舍環境清潔大幅提升。
10. 為了提升民雄校區學生宿舍之生活品質，95 年 9 月發包於綠園二舍增設電梯一座，96 年 1 月啟用；96 年 6 月發包進行綠園一、二舍之浴室整修，預計 9 月底完工。總經費計 827 萬餘元。
11. 95 學年度緩徵核定 1426 人、儘後召集核定 73 人。
12. 95 學年度學生缺課共 87238 節(其中曠課 11584 節、公假 45165 節、事假 6737 節、病假 20824 節、喪假 2224 節、娩假 704 節)
13. 95 學年度日間部學生獎懲計大功 24 次、小功 724 次、嘉獎 6639 次、小過 4 次、申誡 296 次。

(二)學生自治團體、社團活動輔導、就學貸款與工讀金助學金

1. 依據學校行事曆，規劃訂定各學期導師制活動行事曆，每週三第五、六節課按進度，除安排各學院校長講座外，並由各學院學系辦理院系活動，各班級班會活動由導師指導與協助處理相關行政事務或建議事項之反應。
2. 95 學年度學生社團辦理主要活動如下：
 - (1) 新生報到與始業輔導 (95 年 9 月)。
 - (2) 校慶典禮與系列活動 (95 年 10—11 月)。
 - (3) 參加全國音樂比賽(96 年 3 月)。
 - (4) 全校合唱比賽 (96 年 4 月)。
 - (5) 辦理全校志願服務講習(96 年 4 月)。
 - (6) 辦理全校學生社團評鑑 (96 年 3 月)。
 - (7) 參加全國社團評鑑與彰雲嘉校際社團觀摩 (96 年 5 月)。
 - (8) 辦理 95 學年度歡送畢業生系列活動 (95 年 6 月)。

3. 蘭潭及新民校區學生會及學生社團 95 學年度辦理活動計 623 次，較 94 年 572 次及 93 學年度 330 次足足增加 51 與 292 次。
4. 95 學年度全國性或校外比賽計有 31 項獲獎，較 94 學年度之 25 項增加 6 項。（詳如表一）。

表一、95 學年度蘭潭校區社團參加校外獲獎紀錄一覽表

編號	日期	社團名稱	獲獎項目	主辦單位
1	95 年 9 月	空手道社	嘉義市運動會空手道男子組個人對打劉志鵬榮獲第一名；邵士洪榮獲第二名；陳映旭、陳威辰榮獲第三名；吳耿豪榮獲第四名。女子組個人對打郭穗蓉榮獲第二名；郭翼慈榮獲第三名；張嘉玉榮獲第四名	嘉義市政府
2	95 年 9 月 29 日	柔道社	95 年全國大專柔道比賽 呂易哲榮獲大專男組丙組第七級冠軍、鄭嘉緯榮獲大專男組丙組第七級亞軍	中華民國柔道體育運動協會
3	95 年 10 月	調酒社	2006 第一屆台灣啤酒杯調酒比賽洪平岳與黃楚怡榮獲佳作	台灣菸酒公司 善化啤酒廠
4	95 年 10 月	空手道社	第四屆體委杯全國學生安全競技空手道錦標賽榮獲一項第一名（黃康帆，大專男三招對打）、三項第三名（陳威辰，大專男型丁組；葉銓益，大專男型丁組；黃康帆，大專男三招對打）、一項第五名（邵士洪，大專男型丁組）	體委會
5	95 年 11 月	農藝志工隊	教育部教育優先區中小學營隊活動林佳儀榮獲優秀服務志工	教育部
6	95 年 11 月	侯金日組長	教育部教育優先區中小學營隊活動優秀老師	教育部
7	95 年 11 月 19 日	跆拳道社	全國青年菁英排名賽，蔡舜宇同學榮獲男子組羽量級第三名	中華民國跆拳道協會
8	95 年 11 月 23 日	古箏社	嘉義市 95 學年度學生音樂比賽楊宗憲榮獲古箏獨奏大專 B 組優等	嘉義市政府
9	12 月 22 日	跆拳道社	中華民國跆拳道協會全國菁英選手四強總排名賽，蔡舜宇同學獲青年男子組羽量級第二名	中華民國跆拳道協會
10	95 年 12 月	水上活動社	2006 全民奧林匹克游泳分齡賽(冬季) 林采薰 100 公尺蝶式第三名	中華民國游泳推廣協會

			廖凌蕙 100 公尺仰式第四名 元子怡 100 公尺蛙式第五名 及元子怡等 200 公尺自由式 與混合式接力第七名	
11	95 年 12 月	民謠吉他社	全國南區大專院校吉他、音樂 邀請賽藍盈賓榮獲鋼弦演奏組 第四名	成功大學
12	95 年 12 月	手語社	第四屆『卦山盃』全國手語歌 比賽榮獲最佳服裝獎	彰化縣聾啞 福利協會
13	95 年 12 月 27 日	慢壘社	全國大專院校 95 學年度壘球 錦標賽榮獲甲組第五名	體委會
14	95 年 12 月	樂旗隊	嘉義市國際管樂節 參與隊形變換表演與市區之 踩街表演活動為校爭光 參與室內音樂演奏會獲頒獎 金 25,000 元	嘉義市政府
15	96 年 1 月 7 日	足球社	全國大專院校 95 學年度五人 制足球運動競賽榮獲第四名	體委會
16	96 年 1 月 18 日	農藝志工隊	2006-2007 年度「大專院校社 會服務活動」優秀大專公益社 團獲頒獎金 10,000 元	台北市南港 扶輪社
17	96 年 3 月 17 日	古箏社	「古箏獨奏大專 B 組」楊宗憲 獲甲等。	教育部
18	96 年 3 月	蘭潭國樂社	95 學年度全國學生音樂比 賽國樂合奏優等、室內絲竹 樂甲等	教育部
19	96 年 3 月	蘭潭管樂社	95 學年度全國學生音樂比 賽優等	教育部
20	96 年 3 月	嘉簡呈儲戲 劇坊	百世杯全國大專院校孝道創 意表演競賽決賽，榮獲全國第 三名	百世文教基 金會
21	96 年 5 月	跆拳道社	全國大專運動會跆拳道賽金 牌(1 面)、男乙團體金牌、銀 牌(1 面)、銅牌(1 面)、第四 名 2 面	體委會
22	96 年 5 月	柔道社	全國大專運動會柔道賽	體委會
23	96 年 5 月	農藝志工隊	96 年度全國大專院校績優學 生社團評鑑榮獲大專院校院組 服務性社團優等獎	教育部
24	96 年 5 月	國樂社	96 年度全國大專院校績優學 生社團評鑑榮獲大專院校院組 學藝性社團優等獎	教育部
25	96 年 5 月	資管志工隊	參與教育部「縮減城鄉數位落 差-青年資訊志工團隊計畫」， 服務績效傑出。	教育部
26	96 年 5 月	劍道社	第二屆諸羅盃全國大專院 校劍道比賽第二名	嘉義大學

5. 教育部 96 年全國大專院校績優學生社團評鑑暨觀摩活動，本校推派績優社團參加，蘭潭校區由農藝志工隊、國樂社代表本校參加評鑑，評鑑結果農藝志工隊榮獲大專院校院組服務性社團優等獎、國樂社榮獲大專院校院組學藝性社團優等獎，為本校成立 7 年來參與全國社團評鑑表現最佳之一次。
6. 鼓勵學生社團從事社會服務與偏遠小學服務獲得政府機關或社會公益團體經費補助成果極為豐碩，計有 26 項之多，總計補助經費達 408,000 元整(詳如表二)。

表二、95 學年度本校社團獲得政府機關或社會公益團體經費補助一覽表

編號	日期	獲獎與經費補助項目	社團
1	96.1	台北市南港扶輪社 2006-2007 年度「大專院校社會服務活動」優秀大專公益社團獲頒獎金 10,000 元	農藝志工隊
2	96.1	教育優先區服務計畫(朴子雙溪國小,獲教育部 10,000 元補助;義竹義竹國中,獲教育部 10,000 元補助)	八色鳥活動隊
3	96.1	教育優先區服務計畫(義竹和順國小,獲教育部 10,000 元補助;布袋景山國小,獲教育部 15,000 元補助)	農藝志工隊
4	96.1	教育優先區服務計畫(竹崎沙坑國小,獲教育部 12,000 元補助)	國樂社
5	96.1	教育優先區服務計畫(鹿草碧潭國小,獲教育部 15,000 元補助)	四健會
6	96.1	教育優先區服務計畫(大埔大埔國小,獲教育部 15,000 元補助)	跆拳道社
7	96.1	教育優先區服務計畫(雲林古坑桂林國小,獲教育部 18,000 元補助)	課輔社
8	96.3	申請『大專院校社團帶動中小學社團發展活動』,獲得教育部補助 20,000 元	手工藝社
9	96.3	申請『大專院校社團帶動中小學社團發展活動』,獲得教育部補助 20,000 元	天文社
10	96.3	申請『大專院校社團帶動中小學社團發展活動』,獲得教育部補助 20,000 元	課業輔導社
11	96.3	申請『大專院校社團帶動中小學社團發展活動』,獲得教育部補助 20,000 元	陶藝社

12	96.3	申請『大專院校社團帶動中小學社團發展活動』，獲得教育部補助 20,000 元	自然科學研究社
13	96.6	教育優先區服務計畫(義竹和順國小，獲教育部 18,000 元補助及 30 件衣服；布袋貴林景山國小，獲教育部 10,000 元補助及 30 件衣服)	農藝志工隊
14	96.6	教育優先區服務計畫(竹崎桃源國小，獲教育部 15,000 元補助及 30 件衣服)	八色鳥活動隊
15	96.6	教育優先區服務計畫(六腳灣內國小，獲教育部 15,000 元補助及 30 件衣服)	四健會
16	96.6	教育優先區服務計畫(竹崎沙坑國小，獲教育部 15,000 元補助及 20 件衣服)	國樂社
17	96.6	教育優先區服務計畫(水上忠和國小，獲教育部 15,000 元補助及 20 件衣服)	手工藝社
18	96.6	教育優先區服務計畫(朴子雙溪國小，獲教育部 15,000 元補助及 20 件衣服)	空手道社
19	96.6	教育優先區服務計畫(雲林北港育英國小，獲教育部 15,000 元補助及 20 件衣服)	拓綠童軍社
20	96.6	教育優先區服務計畫(竹崎鹿滿國小，獲教育部 15,000 元補助及 20 件衣服)	柔道社
21	96.6	教育優先區服務計畫(屏東恆春水泉國小，獲教育部 15,000 元補助及 20 件衣服)	課業輔導社
22	96.6	教育優先區服務計畫(東石網寮國小，獲教育部 15,000 元補助及 20 件衣服)	慈光社
23	96.6	教育優先區服務計畫(梅山太興國小，獲教育部 15,000 元補助及 20 件衣服)	數位學習志工隊

7. 除教育部與青輔會之教育優先區外，96 年寒假尚有手工藝社服務於水上中和國小、慈光社服務於刺桐六合國小；暑假除獲得教育優先區補助之社團外，尚有 12 隊未獲教育優先區補助仍服務於中小學者(詳如表三)，利用本校教學卓越計畫及清誠教育基金會給予經費之支援，使服務同學無後顧之憂。本年度計有 34 個服務營隊於寒暑假出隊，創社團寒暑假服務營隊之紀錄。

表三、96年本校社團暑期小學服務營隊未獲教育部補助之12營隊

編號	社團名稱	服務日期	服務學校	活動名稱
1	農藝志工隊	96.7.14-18	鹿草鄉鹿草、下潭、後塘、碧潭國小	鹿草鄉所有小學(聯合夏令營—環保科學營(一))
2	農藝志工隊	96.7.19-21	鹿草國小	鹿草鄉所有小學聯合夏令營—環保科學營(二)
3	農藝志工隊	96.8.6-7	水上北回歸線太陽館	創意童完教學營
4	八色鳥活動隊	96.7.22-24	鹿草鄉圖書館 鹿草國小	鹿草鄉所有小學聯合夏令營—環保科學營(三)
5	數位學習志工隊	96.7.5-7	梅山鄉太興國小	暑期生活學習營(1)
6	天文社	96.7.3-4 96.7.10-11	水上北回歸線太陽館	創意天文科學營一 創意天文科學營二
7	自然資源保育社	96.7.9-11	台南縣雙春國小	海邊自然生態營
8	資管志工隊	96.7.3-5	中埔鄉中山國小	2007 中山國小資訊育樂營
9	魔術社	96.7.13-14	中埔鄉社口國小	2007 社口魔術育樂營
10	跆拳道(民雄、蘭潭)	96.7.2-6	大埔鄉大埔國小	2007 暑期跆拳道營
11	生命活泉社	96.7.2-5	朴子國小	兒童生命成長營

8. 鼓勵新社團成立方面，本年度蘭潭校區社團數由 94 年度之 61 個增加為 70 個，新成立之社團包括領導技能研究社、鳥類研究社、生命活泉社、音響控制研究社、耕心志工隊、親善天使隊、高雄地區校友會、雲嘉地區校友會、書法社、網球社、法輪大法社、極限攀岩社等 12 個社團，而新民校區亦由 10 個社團增加為 12 個社團(新增搖滾音樂社與玉山扶青社)。
9. 蘭潭社團成果展表現優異，尤以音樂性社團之七音社團成果發表、勁舞社舉辦之雲嘉南大專及高中職聯合舞展、勁舞成果展舞夜啣—Dance Party 與舞影無、世界民族舞蹈社之舞彩繽紛—世舞週、魔術社第二屆魔幻之夜表演、嘉簡呈儲戲劇坊成立週年成果展公演—共享嘉簡呈儲、流行音樂坊搖身—Band 期末成果發表會，慈青、管樂、古典吉他與魔術社慈濟大林醫院期末聯合演奏與表演(2 次)等，皆吸引 1000 餘位市民與師生共襄盛舉。
10. 學生社團社會服務重要工作成果如下：
- (1) 農藝志工隊，於學期中服務護理之家行動不便老人位食服務

達 1000 餘小時，並辦理四次老人慶生會、一次老人運動會、一次老人嘉義公園戶外遊活動，學期中亦辦理 2 梯次服務市區低收入戶家庭農村生活體驗營活動，寒暑假期間更配合教育部與青輔會偏遠地區小學服務計畫，計出隊四次服務(寒假)布袋景山、義竹和順；(暑假)義竹和順、布袋貴林等國小，暑假除兩所小學之服務外尚有鹿草鄉所有小學聯合夏令營 2 梯次 210 名學童，及水上北回歸線太陽館夢想玩國夏令營 120 名參與，寒暑假嘉惠小學學童達 660 多名。

- (2)光曦社(醫院服務、育幼院服務、愛心捐血與義賣活動)、平安團契(醫院服務)、救保社(嘉市志航國小假日急救營)、管樂社(大林醫院服務)、慈青社(大林醫院服務)、樵夫志工隊(嘉基志工服務、聖心教養院服務、愛心義賣等)等社團，利用週休假日至各社區辦理親子活動營、育幼院服務、醫院服務與表演等，深獲好評。
- (3)國樂社於暑假與寒假在竹崎沙坑國小舉辦小學國樂營服務、八色鳥活動隊則於朴子雙溪國小、竹崎桃源國小、義竹義竹國中；四健會於六腳灣內國小與鹿草碧潭國小；手工藝社於水上忠和國小、柔道社於竹崎鹿滿國小；空手道社於雙溪國小舉辦寒暑假偏遠小學服務活動；跆拳道社於大埔國小舉辦跆拳道育樂營活動，社團之認真付出，獲得極佳之成果。
- (4)嘉簡呈儲戲劇坊則於暑假一個月期間至修緣育幼院教導院童如何演戲—主題『同學你嘛幫幫忙創意愛心請妳秀』活動，將愛心作更完善發揮。
- (5)勁舞社之社區表演，流行音樂坊之公益活動表演，空手道社與劍道社之嘉市家扶中心義賣園遊會表演，將表演性社團融入弱勢團體募款與服務活動中。
- (6)農藝志工隊，辦理各項社會服務工作，深受肯定，今年 5 月榮獲教育部全國大專校院學生社團評鑑榮獲優等獎，表現獲得全校師生一致之肯定。
- (7)95 年 12 月辦理全校志工志願服務講習、96 年 4 月舉辦志願

服務特殊訓練與服務學習成果發表會，各邀請 5 位校內外老師演講志願服務之內涵、倫理、自我了解與肯定及經驗分享等等，分別計有 242 及 210 位同學報名參加，活動圓滿成功。

11. 為鼓勵同學參與社團活動；豐富大學生活，訂定「國立嘉義大學學生社團參加校外比賽獎勵要點」，對於表現優異之社團或個人不僅給予嘉獎、記功等獎勵外，亦頒予獎金。
12. 為表彰社團指導老師對於指導社團之辛勞，更訂立「國立嘉義大學績優社團指導老師獎勵辦法」，評選績優社團指導老師給予公開表揚及獎勵金，以表達學校感謝之意，已實施 3 年，95 學年度計有農藝志工隊侯金日、國樂社蔡玉真、嘉簡呈儲戲劇坊陳靜琪及慈光社陳明聰老師當選為本學年度績優社團指導老師，獲得獎金 10,000 元及獎牌一座，於 9 月 2 日社團與系學會幹部訓練時頒獎表揚。。
13. 95 學年度學生社團評鑑，蘭潭校區計有口語傳播藝術社、自然資源保育社、天文社、國樂社、管樂社、古箏社、古典吉他社、四健會、農藝志工隊、嘉簡呈儲戲劇坊、美術社、世界民族舞蹈社、手語社、空手道社、登山社、太極拳社等 16 個社團榮獲優等，無社團評鑑為丙等，對於乙等社團仍將繼續指導該社團成長。
14. 95 學年度共辦理 6 次全校性師生座談會，分別在蘭潭、民雄、林森三校區辦理，由校長及各一級主管蒞席指導，學生建議事項及各處室回應均能將執行情形上網公告。
15. 95 學年度共辦理 6 次社團期初、期中及期末會議，充分與社團幹部溝通，適時解決社團經營之各項問題。
16. 辦理全校合唱比賽，提升嘉大學生人文音樂藝術學養，圓滿完成，由園藝學系奪得冠軍，參賽學生反應熱烈。
17. 加強社團成果與創新活動之媒體報導，95 學年度總計達 126 項（第 1 學期 54 項、第 2 學期 72 項），成果極佳。
18. 獎助學金(含工讀金)之辦理執行情形良好，重要事項如下：
 - (1)校內獎助學金：

依據本校「學生就學補助辦法」提撥年度學雜費收入百分之五，做為各項獎助學金、工讀金及急難救助金，95 學年蘭潭校區共辦理核定清寒學生獎學金 522 名，共核發金額 5,000,000 元；清寒學生助學金 41 名，每名每月發給 4,000 元生活補助費，共核發 560,000 元；學生急難救助金 55 名，核發金額 575,000 元；學生工讀人數(蘭潭與新民)3,604 人，工讀時數 280,360 小時，工讀金額 22,428,800 元。

(2)校外各項獎助學金辦理情形：

各種獎助學金資訊均上網並在各校區公布欄公布，儘可能將訊息傳達給每個學生，並協助學生申辦；對低收入戶、原住民學生及需要幫助的學生個別通知輔導申辦。95 學年度校外政府機關委辦或財團法人與人民團體之獎學金申請，計核轉 351 位同學申請，獲獎學生 113 位，總金額達 1,348,000 元。

(三)衛生保健及健康教育

1. 95. 9. 21 委託大林慈濟醫院辦理大一、碩一及轉學生健康檢查，計 2449 人參加。
2. 95. 10. 1 至 96. 1. 20 推動 95 學年度第 1 學期「健康護照」活動，於每星期三下午辦理「健康講座」或健行活動，共有 131 人報名參加。
3. 全學年辦理學生團體保險，理賠總計金額 9,241,373 元。
4. 95. 9. 27 由成和正主任主講「全面強化體適能的方法」活動，共有師生 60 人參加。
5. 95 學年度第 2 學期推動辦理「天天吃早餐，身體保健康」活動，由衛生保健組主辦，以全校教職員工生為對象。
6. 95. 10. 17 辦理教職員工「健康有約」活動，邀請本市東區衛生所來校進行肝功能、肝癌、C 型肝炎、B 型肝炎抗原、抗體檢查(對象為 30 歲以上，去年未檢查者)共有 97 人報名。女性員工加作「子宮頸抹片」檢查。
7. 95. 10. 25 辦理『飲食健康與體重控制』講座，共有 50 人參加，並舉辦蘭潭校區健康餐比賽，共有 15 道美食菜餚參加比賽，經

五位專業評審評審結果，第一名：學園餐廳，第二名：和膳屋，第三名：小木屋，並於 12 月 4 日頒獎表揚。

8. 為了加速落實政府環保政策，確保全校教職員工之健康，並作為宣導學生自備餐具之典範，衛生保健組推動「一人一筷，健康常在」宣導活動，並致贈教職員工一份餐具，希望 95 學年下學期開始用餐人全部自備餐具。
9. 95.10.23 委託聖馬爾定醫院急診醫學部辦理大一新生（新民及蘭潭校區）心肺復甦術及異物梗塞訓練，每班至少派 2 位同學受訓，共有 45 人參加。
10. 95.11.1 辦理「探討一般女性疾病問題」活動，由許文德醫師主講，共有 146 人參加。
11. 95.11.22 由周杏芬主講「健康操講座及示範」，共有 44 人參加。
12. 95.11.30 及 12.28 注射 B 型肝炎疫苗第一、二劑，對象為經健康檢查，無 B 型肝炎抗原及抗體者。
13. 95.12.6 聘請統一公司蔣曉秋藥師擔任「量身規劃三 B 帳號」講座，並由統一公司現場贈送試用品及有獎徵答。
14. 95.12.20 由林俊成醫師主講「牙齒保健與健保」，共 53 人參加。
15. 96.1.3 蔡湯鎮醫師主講「視力保健及眼科常見疾病」，共有 71 人參加。
16. 96.1.5 由消防局協辦辦理全校性 C. P. R. 訓練，共有 122 人參加。
17. 96.4.4 舉辦 95 學年第 4 次餐飲衛生講習，請嘉義縣衛生局林健仕技士講授「認識黑心食品」及「餐飲衛生作業規範」。
18. 96.4.17 由嘉義市衛生局協助辦理第 2 次全校性「CPR 訓練」研習，提供 10 份獎品獎勵成績優異的學員，共有師生 101 人參加。
19. 96.4.24 辦理『淺談醫學美容級斑的治療』健康講座，共有教職員生 95 人參加。
20. 96.5.7 辦理『芳香舒壓保健』健康講座，共有教職員生 82 人參加。
21. 96.5.14 辦理『做個聰明的消費者—選對您的保養品』健康講座，共有教職員生 62 人參加。

22. 96.5.19-20 辦理 2 梯次「初級急救員訓練」，針對大一新生，有 28 人參加；5 月 26~27 日針對宿舍管理幹部，有 53 人參加。
23. 96.5.28 辦理『咖啡美學』健康講座，共教職員生 89 人參加。
24. 96.5.29 針對大一新生健康檢查結果，三校區追蹤施打 B 型肝炎疫苗第三劑，共有 319 人完成注射。
25. 96.6.4 辦理「談肝臟的營養治療與生機保養」健康講座，由謝富彬老師主講，共有教職員生 92 人參加。
26. 96.6.21 辦理「腫瘤與有機飲食」之健康講座，由彰化基督教醫院葉坤土醫師主講，現場有福智教育基金會提供有機手卷及養生湯分享大家，共有教職員生 108 人參加此活動。
27. 完成本學期各校區餐飲店餐具、成品及半成品生菌數及大腸桿菌檢驗工作，並持續追蹤檢驗結果及衛生安全改善情形，並進行複檢工作。

(四)學生輔導工作

1. 分別聘任輔導系、家教所、特教系共 10 位日、夜間（週二、三、四）兼任輔導老師，1 位專任輔導老師及 1 位全職實習諮商師，分駐四校區值班作個案輔導。
2. 求助學生數：蘭潭校區 233 人次、民雄校區 301 人次、新民校區 39 人次，共計 573 人次，其中以兩性情感、人際適應、焦慮症候群、精神疾病、學業適應等為主要問題。
3. 資源教室於本學年因個案需要共舉行 2 次個案研討會，邀請導師、任課老師、系教官、輔導中心主任、資源教室督導、資源教室輔導老師及諮商輔導老師等，共同研商處遇方式及保護措施。
4. 輔導中心輔導老師常視個案需要多次與學生家長及重要關係人約談，共同協助學生，本學年於 96 年 4 月 23 日、4 月 25 日、5 月 10 日分別與系所主管、導師、軍訓教官等輔導相關人員共同舉行危機個案討論會。
5. 本學年初已針對本校全體新生所進行之心理測驗「台灣人憂鬱量表」及「貝克憂鬱量表」，並於 95 年 12 月 13 日完成施測，施

測結果以保密方式個別告知受測同學，並將統計結果提供導師做為相關輔導之參考。針對所篩選之中高危險群學生持續追蹤關懷，以提升本校學生身心健康，辦理「大學生自信心工作坊」，邀請國際催眠大師 Charlene Ackerman 教授擔任團體帶領人，團體參與學生人數每次約 30 人，共計約 120 人次。

6. 於每學期初辦理導師會議，全校日間部及進修部應出席人數每場共計 328 人，實際出席人數上下學期分別為 235 人、250 人。
7. 目前全校學生綜合資料已全面 e 化，本學期已請電算中心協助改善 B 卡維護之操作問題。
8. 學生輔導中心協助教育部委託南區大專院校學生事務工作協調聯絡中心（成功大學學務處）進行「南區大專院校學生身心健康與高危險群行為調查」之抽樣調查，林產科學系、森林暨自然資源學系一至四年級學生進行之追蹤調查，已於 12 月 6 日班會時間進行施測，測驗資料分析後於 96 年 4 月採個別寄送方式分別寄送至同學所填之通訊地址，確保同學資料之隱密性。
9. 學生輔導中心負責卓越計畫之「學習指導中心」，本學年規劃強化學習能力系列講座，第 1 場於 95 年 10 月 18 日在民雄校區科教館階梯教室舉行，邀請學習專家楊瑞珠教授主講『有效學習策略』，本次活動邀請全校師生參加，參與人數共計 80 人次。第 2 場於 96 年 4 月 18 日在蘭潭校區圖資大樓演講廳舉行，係邀請學習專家吳澄波教授主講『成功學習』，參與人數共計 200 人次。
10. 95 年 11 月至 12 月及 96 年 3 月至 5 月底分別辦理「兩性關係探索與成長團體」、「內在寶藏發現之旅自我探索團體」、「EQ&IQ 均衡一下情緒成長團體」、「人際關係團體」、「我和我自己成長探索團體」5 個成長團體，每個團體每週舉行 1 次，辦理六週共計 30 場次，每一場次參加人次 8-15 人共計 220 人，參與同學反應熱烈。
11. 為促進學生心理健康，學生輔導中心配合學生需要積極辦理各項心理衛生講座，以培養學生正確之觀念，於 95 年 12 月 20

日、12月27日辦理「大學生的情慾世界」系列講座，分別邀請到兩性專家成功大學饒夢霞教授及本中心林姿吟老師擔任講座。

12. 96年3月21日、5月2日、5月9日、5月16日、5月23日、5月30日分別在新民校區、民雄校區，於導師制活動時間共計辦理6場心理衛生系列講座，講座主題分別依序為『大學生的感情事件與情感世界』、『決定你的黃金人生』、『壓力是敵人還是朋友』、『決定你的黃金人生』、『打開情緒藏寶圖』、『打造愛情高手』，以上活動現場學生均反應熱烈，參加人數共計341人。
13. 95年12月6日及96年3月21日由學輔中心兼任輔導鄭翠娟老師、專任諮商輔導林姿吟老師於班會時間應水生系大二導師吳淑美老師、體育系大三導師丁文琴老師之邀，進行班級輔導座談，與該班導生面對面互動座談「兩性交談」、『大學生的壓力管理』。
14. 於本學期導師制活動時間於蘭潭、民雄及新民校區舉辦共計8場心理輔導系列講座，講座主題包含「成功學習、兩性情感、生涯規劃等」，應邀系所分別為學藝系、水生系、應物系、幼教系、史地系、管院大一、資管系等。
15. 印製班會紀錄簿，提供師生交流班會紀錄之用，並提供各班意見反映管道，每學期統計各班班會紀錄繳交情形，各班對學校各單位意見反映，可填寫班會紀錄本之建議表，經導師及系主任簽章，即可逕送相關單位辦理，本學期各班對本校各行政單位意見反映共計12件。
16. 期末由學務長召集、邀請相關處室人員及輔導中心全體輔導老師，針對學校輔導工作、未來計畫及方向進行檢討與餐敘座談。
17. 召開輔導計畫執行小組委員會議、學生申訴評議委員會議、性別平等教育委員會議及全校優良導師甄選委員會議。
18. 95年6月21日依據「優良導師甄選及獎勵辦法」召開全校優良導師徵選委員會會議選拔優良導師，甄選及獎勵熱心奉獻、

輔導績優之優良導師，由各系所主任導師於推薦現任導師，經系務會議初審，送院務會議複審，各學院推薦 1 名人選送交學生務處學生輔導中心彙整，參加全校甄選。甄選結果績優獎依序為師範學院劉俊豪老師、生命科學院陳瑞祥老師、人文藝術學廖瑞章老師，肯定獎依序為理工學院陳文彬老師、農學院余章游老師、管理學院徐淑如老師。

19. 兩位諮商輔導實習研究生 6 月底實習期滿結束，實習期間表現優異，依規定授予實習證明書。
20. 壓力管理中心已建置完成，並於 96 年 5 月 4 日邀請教育部長官、南區大專校院輔導主任及本校同仁蒞臨指導，由校長主持進行揭牌典禮後正式啟用。
21. 職業輔導部分，資源教室以測驗和晤談方式提供同學關於生涯規劃之訊息，並且針對 11 位應屆畢業生做生涯調查，同時完成轉銜輔導。
22. 資源教室共聘用 23 位輔導學伴，照護身心障礙學生，協助身障生在課業、生活、人際各方面有較佳的適應。
23. 為了解特殊學生校外住宿情形，資源教室進行住宿和校外租屋學生的生活訪視，共計訪視 15 位學生。
24. 定期與身心障礙學生或輔導學伴會談，瞭解其生活適應或困難處，適時提供協助與解決方式，並且不定期轉知資源教室相關訊息。
25. 資源教室分別辦理期初與學務長及主任有約聚餐、輔導學伴工作會報及畢業送舊餐敘等活動，參加人次共計約 250 人次。
26. 資源教室舉辦個案研討會，共計 2 場次。

(五)僑外生輔導

1. 本學年就學僑生 56 人外籍生 11 人，來自緬甸、馬來西亞、香港、澳門、美國、菲律賓、印尼、印度等國家；外籍生除部分獲得台灣獎學金外，尚申請本校外國學生獎學金；本校僑外組人員積極協助僑生申請校內、校外工讀機會，協助解決經濟問題，使其專心向學。

2. 積極接洽新入學之僑外生，並事先安排接機與住宿事項，使僑外生無後顧之憂，安心來台灣就學，新生入學僑外生接待 32 人次。新僑生入學後即由各校區僑輔人員實施個別訪談，了解其家庭背景、生活環境、經濟狀況等，做為日後輔導之參考，輔導次數，共計 70 人次。
3. 積極籌辦新入學僑外生講習活動及各校區與市區之參訪活動，同時協助僑外生儘早熟悉環境及相關法令規定，適應在台求學生活。
4. 為顧及學生安全與便利性，辦理僑外生居留、簽證、逐次加簽及重入國，計 76 次。
5. 為了確保醫療權益，輔導僑外生參加僑保 13 人、健保 42 人。協助公費 5 人，清寒助學金 23 人，金額共計 1,49 萬 3,720 元。補助清寒僑生工讀金 60 人次，金額 15 萬元。輔導學生申請各項獎學金 15 項，21 人次，金額 23 萬 5,000 元。
6. 為讓外籍生於經濟上無後顧之憂，修訂「外國學生獎學金發放要點」，並定期發放外國學生獎學金，使其可更安心在台求學，共計 57 人次，共計 61 萬 7,400 百元。
7. 協助辦理台灣獎學金申請，共計 48 人次 144 萬元
8. 動科系研究所斐濟外籍生 Niko 父親遽逝，除緊急協助其訂機位返家奔喪，並核發予急難救助金以及申請仁愛基金。
9. 指導僑生社團活動，並與國際學生聯誼社配合相關節慶舉辦活動計春節、僑生聯誼活動、端午節、中秋節、冬至湯圓節、聖誕節共 6 次，講習活動 1 次，幹部訓練活動 1 次，參訪活動 1 次，外賓參訪接待 1 次，畢業歡送會 1 次。

五、年度創新業務與成果

(一)生活輔導

1. 編印學生法規指南予大一新生，以便其儘速瞭解與學生切身相關之規定及其權利義務。
2. 充實學生宿舍活動，輔導各校區宿舍自治委員會辦理各項活動，

95年12月由蘭潭宿委會與僑外生合辦聖誕晚會，96年3月辦理宿舍「台客祭」活動，95年3至5月民雄校區辦理宿舍清潔競賽建立各校區宿舍特色。

3. 落實學生宿舍自治，於96年3月14日修訂「國立嘉義大學學生宿舍自治組織設置與輔導要點」，每月定期召開學生宿舍自治委員會審議學生宿舍相關法規與事務，96年5月16日辦理蘭潭、民雄、林森三校區學生宿舍自治幹部法治教育講習。
4. 95年12月27日通過「國立嘉義大學服務學習績優學系獎勵要點」，獎勵表現優異之學系，加強品德教育之宣導及成效，培養學生團體榮譽心及增強服務之理念。依規定於96年6月25日進行初審，6月26日服務學習委員會通過佳作2系、優等2系、特優1系，共核發得獎系所獎勵金50,000元。
5. 為推廣學生義務服務之精神並鼓勵同學自願服務，針對本校同學自願義務在校服務達36小時者，經申請通過核發服務證明以資勉勵，計核發77張。
6. 為能增加學生課後輔導之多元性及兼顧其學業及身心之理念，特辦理對住宿生課後輔導加強之計畫，並藉由學生同儕間之成長學習而增加本校學生間互相輔導之機能，計開課27班，680人次參加。
7. 為瞭解校外學生賃居生活、居住環境與品質，增進校外賃居學生、房東與學校之連繫，並提供學生及家長校外租屋資訊，採學生對租屋環境自評與教官、導師實際訪問兩種方式進行校外賃居生訪視活動，計訪視740戶。

(二)學生自治團體、社團活動輔導、就學貸款與工讀金助學金

1. 95年12月「嘉大樂旗隊」代表學校參加嘉義市國際管樂節之隊型變換表演及踩街活動，表現優異。另於96年5月綜合教學大樓成立及96年6月畢業典禮，帶動典禮氣氛。
2. 為彰顯嘉義大學之特色，配合農學院舉辦嘉義大學校慶藝文系列活動，舉辦陽光嘉人親善大使選拔、華視快樂星期天校園歌喉戰、校慶園遊會、校慶攝影展、校慶演唱會等活動，成果豐碩。

3. 鼓勵社團建置專屬網頁，目前已有 20 個社團完成網頁設計，96 學年度將舉辦學生社團網頁設計比賽，以建立社員彼此間相互聯繫管道，並增進全校師生與社會大眾對本校社團的了解與認識。
4. 首次舉辦全校同性質社團座談會，七大屬性社團(學術性、服務性、康樂性、體育性、藝術性、音樂性、聯誼性)計 116 個，分別於 96 年 4 月 10 日、11 日、12 日及 16 日召開完畢。鼓勵社團舉辦全國性及地區性之大型活動、鼓勵社團走出校外舉辦暑假教育優先區中小學營隊服務，以提昇校譽。
5. 推動服務性社團走入社區推動服務活動計劃，教育優先區小學服務由原先 13 隊增為 20 隊；帶動中小學社團發展從 2 隊增為 5 隊；服務性社團弱勢老人、孤兒院與弱勢團體之服務；康樂性社團則至社區與公益團體表演，每項活動皆顯示本校對社區之關懷與服務。
6. 推動學生會、學生議會議員二合一之選舉，96 學年度將推動三合一選舉(學生會、議會與系學會)以提高學生之投票率。
7. 為推動校區活動整合之理念並增進三個校區的社團相互交流及觀摩的機會，舉辦三校區聯合社團評鑑，3 月 28 日在民雄校區大學館旁草坪舉行學生社團聯合成果展暨社團評鑑。
8. 舉辦「2007 嘉大青年論壇：與大師對談」，邀請到中華經濟研究院蕭萬長董事長擔任與談大師，理工學院一千多名學生同時在現場聆聽，大師與學生們針對「嶄新的時代、嶄新的視野」主題進行對談，對於提升嘉大學生之學養有所助益。

(三)衛生保健及健康教育

1. 95.11.29 衛生保健組辦理本學年度第一次「學校衛生委員會」，邀請校外委員 4 名、校內委員 3 名及各處室主管，共 16 名參加。
2. 96.1.22 辦理第二次「學校衛生委員會」，向教育部提出申請「健康促進學校」計畫書，於 4 月 30 日核准 15 萬元整。
3. 95.12.25 推動「系週會健康講座」活動，協助各系週會時間，舉辦健康促進相關講座共 18 場，蘭潭校區 9 場、民雄校區 5 場、

新民校區 4 場。

4. 95. 12. 29~1. 15 對教職員工宣導「健康年菜」活動。
5. 訂定緊急傷病處理辦法及印製「學生緊急傷病處理流程圖」海報，發給各系所、處室、各班、學生會和宿舍，予以公布張貼。
6. 95. 3. 26~27 日分別於蘭潭、民雄和新民校區辦理大三「胸部 X 光肺結核篩檢活動」，共有 1388 大三學生參加。
7. 95. 6. 7 與嘉義縣、市衛生局合辦，由微免系及生藥所承辦『愛滋病記錄片巡迴展衛教座談會』，受到熱烈響應，大大提升全校師生對愛滋病的認識及愛滋病患者的關心，約有教職員生 280 人參加。
8. 95. 6. 6 及 13 日分別在民雄及蘭潭校區（含新民校區）辦理兩場『認識肺結核病』防疫研習，提升全校師生對肺結核病的認識，並對各班級宣導「流行性疾病防疫處理流程」，共有教職員生 203 人參加。

(四)學生輔導工作

1. 95 年 11 月 4 日、11 日、18 日辦理系所家長日，各學院並推選辦理情形較佳的系所發給獎金一萬元之獎勵，承辦績優有關人員並予以敘獎鼓勵。
2. 為建立院系輔導制度之推展，於學年初發送「心理衛生講座院系需求調查表」至各班，以了解目前各院系對心理講座之需求，相關統計資料將為輔導業務之推展之參考，期望服務能貼近同學的需求。
3. 為協助校園心理衛生活動之推展，招募各系優秀、熱心助人學生、培訓『耕心志工隊』，招募志工人數共計 15 人。學輔中心安排助人工作系列培訓課程，積極培訓『耕心志工』，包含 95 年 10 月 18 日楊瑞珠老師主講「快樂學習講座」、10 月 21 日及 22 日嘉義基督教醫院精神科侯育銘醫師、成功大學附設醫院葉宗烈醫師及嘉義長庚醫院精神科周士庸醫師主講之「探索生命失落—憂鬱症電影賞析及專題講座」系列心理衛生專題演講、10 月 24 日「認識你真好團體活動」、11 月 2 日及 3 日「性別平

等輔導知能研習活動」、11月7日「相知相惜團體活動」由本中心林姿吟老師與學員「談心理學在生活中的應用」等，使志工隊的成員走向更具專業知能的『耕心種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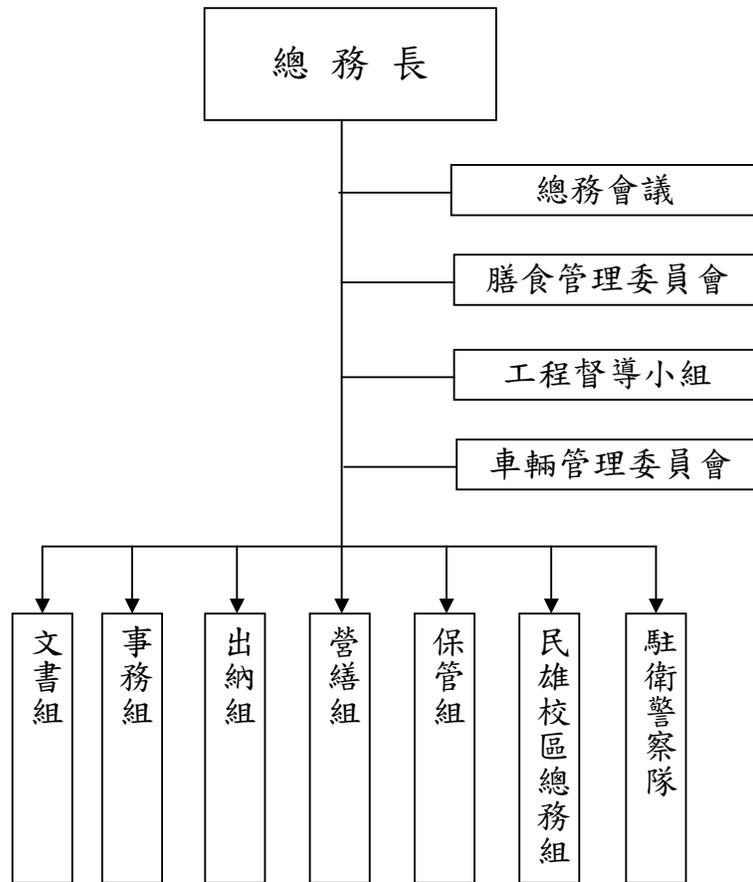
4. 為提升導師之輔導知能，於96年2月5日、6日二天，假南投縣日月潭教師會館舉行「導師知能研習」活動，安排講座包括大學校園法治、大學生的網路成癮與輔導，邀請各學院推薦系所教授進行導師制度推展情形分享、優良導師經驗分享及導師交流活動等，本次活動對象為全校導師、主任導師、班級導師（含進修部）、輔導教官及相關業務人員報名人數123人，實際參加人數為106人。
5. 申請教育部計畫補助辦理『性別平等及生命教育系列活動』：
 - (1) 95年11月2日、3日於蘭潭校區圖資大樓演講廳舉行『性別平等輔導知能研習活動』，分別邀請國際催眠治療大師夏琳·艾克曼及旅美敘事治療專家吳熙瑀教授擔任講座，參加對象包含南區各級學校、縣市政府、醫療院所等相關輔導教師、導師與相關從業人員，參與學員共計274人次。
 - (2) 96年5月10日、11日邀請國際催眠治療大師夏琳·艾克曼於民雄校區行政大樓2樓會議室辦理南區各級學校『生命教育與憂鬱自傷防治』-自尊訓練種子教師工作坊，參加對象包含南區各級學、縣市政府、醫療院所等相關輔導教師、導師與相關從業人員前來參加，2天參加人次為133人。
6. 96年4月20日邀請嘉義榮民醫院精神科黃明偉醫師，於林森校區國際會議廳，協助嘉義市衛生局辦理心理衛生推廣講座『介紹憂鬱症』（影片欣賞），參加人次共計40人。
7. 資源教室96年5月5日於台南縣烏山頭水庫與大同技術學院、吳鳳技術學院聯合主辦『96年嘉義區大專校院身心障礙學生校際聯合健走活動』，邀請南區共19所大專院校約300人共襄盛舉，參加人數計11人。
8. 資源教室彙整身心障礙人員特考命題大綱及94年考題，供身障生參加特考資訊。

(五)僑外生輔導

1. 95年9月12日成立僑外組，目的為協助本校僑生與外籍生的生活相關事宜，除協助招生事宜外，諸如新入學僑外學生到校前的聯絡、接機、報到、居留、出入境、醫療保險、健保等相關事項，並於僑外學生到校後辦理始業輔導、迎新、節日活動等，使僑外學生們能盡快認識其他學生並融入團體中。
2. 協助成立國際學生聯誼社，除配合相關節慶舉辦活動外，也為同學安排城市文化之旅及跨校聯誼活動等，同時藉由同學間的互動，認識彼此文化。本學年度社團活動計18次，共91人次參加。
3. 建立外籍生輔導老師制度，在課業及生活給予即時輔導和協助。

參、總務處

一、組織系統



二、編制與員額

總務處置總務長 1 人（由副教授兼任），並置專門委員 1 人，技佐 1 人協助綜理處務。下設 6 組 1 隊，各組編制員額如下：

文書組：組長 1 人，組員 1 人，辦事員 2 人，工友 1 人。

事務組：組長 1 人，專員 1 人，組員 1 人，技士 1 人，辦事員 3 人，工友 7 人、駕駛 4 人，專案計畫人員 1 人。

出納組：組長 1 人，組員 4 人，書記 1 人，專案計畫人員 1 人。

營繕組：組長 1 人，技士 3 人，組員 2 人，技佐 2 人，專案計畫人員 3 人。

保管組：組長 1 人，技士 1 人，組員 2 人，技工 1 人，工友 1 人，
專案計畫人員 1 人。

營繕組：組長 1 人，技士 3 人，組員 2 人，技佐 2 人，專案計畫
人員 3 人。

民雄校區總務組：組長 1 人，技士 1 人、書記 1 人、技工 1 人、
工友 4 人、專案計畫人員 2 人。

駐警隊：隊長 1 人，隊員 11 人，專案計畫人員 1 人。

三、年度工作目標：

(一)文書組

1. 以「提昇公文行政效率」及「建立現代化檔案」為目標，進而使本校文書及檔案管理成為全國一流。
2. 迅速、確實處理本校公文之收、發、檔案管理及教職員工生信件之遞送，期以提升文書處理效率。
3. 完成開放全校檔案目錄查詢系統，提供同仁更便捷的檔案調閱。
4. 定期執行檔案歸催作業，達到本校公文時效「零逾限」之境界。
5. 電子發文全國大專院校統計總量評量繼續維持在全國排名五名內。
6. 賡續完成現行及歷史公文檔案數位化儲存工作，以達校內公文檔案檢調無紙化，及減少因校區分散所造成公文調閱延宕的問題。
7. 辦理有關文書檔案管理法令宣導及作業研習會，有效提昇學校同仁對於文書檔案應有之觀念。
8. 積極建立本校檔案管理資訊化、作業標準化、檔案管理人員專業化、檔案儲存數位化、應用公開化，創造檔案價值，提高檔案管理及服務品質。
9. 完成清查全校自民國 38 年至 95 年機密檔案解密及降密作業。
10. 完成本校 36-46 年度之珍貴老舊霉害、脆化之永久保存檔案修護工作。
11. 積極配合電算中心合作推動電子公文管理系統線上簽核，以縮短本校公文遞送時間，提昇公文處理時效。

12. 參加上級機關辦理之各項檔案訓練課程，促進檔管人員間之經驗交流，充實檔管新知。
13. 配合校慶校友回娘家活動辦理「國立嘉義大學~蛻變與成長檔案展」。
14. 賡續完成檔案電子目錄建置及彙送等作業。
15. 屆滿 25 年之永久保存檔案移轉檔案管理局。
16. 達保存期限之定期檔案辦理銷毀作業。

(二) 事務組

1. 遵照政府採購法，依公平、公開之採購程序，辦理各項採購招標及驗收事宜。
2. 加強承辦採購業務人員採購專業知識，提升採購效率及保障採購品質。
3. 落實政府採購電子化之政策目標。
4. 依據勞基法落實工友管理。
5. 加強工友差勤考核、對其勞健保、僱免、獎懲、考核、福利、退休、撫恤、資遣、勞資會議及工作規則等業務均遵照政府相關規定辦理。
6. 提供勞退新舊制之諮詢，以保障每位工友權利。
7. 加強工友教育訓練，以提高工作效率。
8. 加強校園花木、草坪修剪及維護，並定期疏通水溝及消毒工作，減少病媒滋生，維護師生健康。
9. 運用各系所既有資源，支援綠美化業務，減少經費支出，建立各校區特色。
10. 強化校園景觀美化，點燃校園朝氣，帶動師生活力，增進校園文化氣息。
11. 擬汰舊換新公務車一輛，加強服務師生。
12. 加強本校各公務車輛用途派車之審核，務求調度公平、合理，確實依車輛管理手冊相關規定執行。
13. 有效管控本校公務車輛油料之使用狀況，以節省經費。
14. 加強各場地租借管理，以增加校務基金之收入。

(三)出納組

1. 薪津及鐘點費作業系統程式更新，且規劃薪資明細單以 e-mail 方式通知及可上網查詢，期能達到無紙化作業，以節省時間、人力、物力等的浪費。
2. 所得稅作業系統程式更新，並進行個人所得網路查詢系統建置的可行性評估，以使同仁可隨時了解所得的情形，避免錯誤的發生。
3. 研議學生註冊繳費單出單相關作業流程，以避免繳費單內容的錯誤，造成學生的抱怨與困擾。另針對學生未繳費採取因應措施，以使呆帳的情形減至最低。
4. 出納組資訊系統建置完成。

(四)營繕組

1. 繼續教育館新建工程施工。
2. 繼續農業生物科技大樓新建工程施工。
3. 繼續新藝樓新建工程施工。
4. 繼續蘭潭校區蝴蝶蘭種原及有機蔬菜設施栽培試驗溫室工程施工。
5. 繼續設計發包生命科學院生物科技大樓新建工程。
6. 繼續設計發包昆蟲資源生態館新建後續工程。
7. 設計發包民雄校區學生活動中心新建工程。
8. 設計發包森林生物多樣性教學研究大樓新建工程。
9. 設計發包動物產品研發推廣中心新建工程。
10. 設計發包嘉義大學附設植物園工程。
11. 規劃設計發包蘭潭校區學人宿舍新建工程。
12. 規劃設計發包忠義街職務宿舍改建開發工程。
13. 規劃設計發包景觀學系及農學院大樓新建工程。
14. 持續進行規劃設計發包施工本年度校舍維護大小工程。包括土木建築工程、建築物公共安全檢查、消防檢查、電力、用水、電話、電梯、空調、道路水溝、山坡地水土保持、綠美化等維護工作。

(五)保管組

1. 本校新民校區撥用中正大學經管之國有土地，目前已函中正大學正式提出撥用需求並請同意辦理，俟中正大學答復後，再向國有財產局辦理撥用。
2. 分別於 95 年 12 月及 96 年 6 月會同人事室，進行 95 學年度校外宿舍借用人居住情形實地訪查作業。
3. 隨時完成財產及非消耗性物品新增、移動及減損登錄，並按月彙整陳報教育部。
4. 依規定期限陳報「國有公用財產管理情形檢核表」、「公有宿舍及被不合規定占用之處理情形季報表」。
5. 依據本校 96 年度國有財產盤點作業實施計畫，自 5 月 1 日起開始安排行程到各單位進行複盤，並已順利於 7 月初完成複盤作業，第三階段各校區抽點作業將依計畫於 96 年 9 月 26 日至 10 月 9 日會同政風人員進行抽盤作業。
6. 繼續進行綠建築招待所、沁心招待所及民雄招待所借住相關事宜。
7. 進行蘭潭、林森、民雄單身宿舍及職務宿舍借用相關事宜。
8. 進行 95 學年度畢業生學業服借用相關事宜。
9. 95 學年度消耗物品領用及印製相關事宜。

(六)民雄校區總務組

1. 持續加強校區環境綠、美化工作，推動校園美化，提供師生及同仁優質、舒適的教學、研究及學習環境。
2. 持續加強公共設施之修繕維護，提升服務品質及效率，協助推動及維護校園安全。
3. 配合各單位之辦理事項，加速行政業務之推動。
4. 持續加強宿舍之修繕維護，提供學生舒適安全之住宿環境。

(七)駐警隊

加強宣導校園安全及要求本校駐衛警之危機管理能力，合理有效控管校園人員進出以及督導本校駐衛警之校園安全巡視工作，務求定點定時及定制式工作能徹底執行。

(八)車輛管理委員會

1. 因應新民校區進駐重新人力規劃。
2. 車管會建立網站申請停車證及車籍資料各校可網路查詢管理。
3. 蘭潭校區新建機車停車棚（綜合教學大樓附近）。

(九)膳食管理委員會

1. 辦理各項招商、訂約及管理工工作。
2. 召開膳食管理委員會議並依決議事項執行。
3. 抄錄及檢查各廠商用電電表，並加強用電安全宣導。
4. 辦理餐廳滿意度調查(衛生、服務品質)。
5. 辦理簽約廠商安全衛生講習。
6. 加強管理各校區餐廳及美食街，以提供衛生可口食品及良好用餐環境，並定期檢查餐廳及廚房之衛生。

(十)工程督導小組

為提升公共工程施工品質，確保公共工程施工成果符合設計及規範之品質要求，將持續依據「公共工程施工品質管理作業要點」及本校工程督導小組設置要點等相關規定，定期或不定期督導、視察校內各項新建及修繕工程。

四、年度工作成果：

(一)文書組

1. 收文處理：共收文 14,101 件。
2. 發文處理：共發文 6,259 件。
3. 檔案管理：共歸檔 12,858 件。
4. 共收掛號（含限掛、包掛、快捷、民間快遞等）校內各單位約 45,483 件；學生掛號信件約 12,010 件；轉民雄、林森、新民校區、附小共 1,198 件；標單約 607 件；其他限時、平信及印刷品等隨到隨發。
5. 共寄發平信、印刷、掛號、快捷、航空信件及包裹等約 75,273 件。
6. 歷史及現行檔案影像建置 22,968 件，88,947 頁；本校影像掃描

作業係每頁以 0.8 元計價，相較於一般委外處理市價每頁 2 元，1 頁可節省 1.2 元，本年度共計節省經費 10 萬 6,736 元。

7. 95 年 9 月 14 日委由林產科學系成立「檔案裱褙修護小組」，進行本校 36-46 年度劣損待修之歷史檔案約 2,761 件裱褙修護工作。
8. 本校檔案庫房整建完工並已完成搬遷至行政中心一樓，面積約 22 坪，是一間設施符合檔案法規定之標準庫房。
9. 設置檔案檢調應用閱覽室設施均依照檔案法規所定配備，緊鄰於檔案庫房旁。
10. 完成嘉師、嘉農、嘉技檔案約 26 萬餘件清查整理，包括全部換裝無酸檔案夾及電子檔案和紙質檔案檔號核對等工作。
11. 95 年 12 月 31 日完成檔案案卷及案件二層級著錄、銷毀、移轉之檔案管理資訊系統增修工程。
12. 訂定「國立嘉義大學檔案管理作業要點」、「國立嘉義大學檔案申請應用作業要點」及「國立嘉義大學檔案保存價值鑑定小組設置要點」，並於 95 年 11 月 14 日 95 學年度第 2 次行政會議通過。
13. 訂定並執行「國立嘉義大學檔案銷毀計畫」、「國立嘉義大學檔案清查（95 年—98 年）計畫」、「國立嘉義大學檔案管理 95 年度工作計畫」、「國立嘉義大學紙質檔案修護計畫」、「國立嘉義大學檔案管理中程（95 年—98 年）發展計畫」、「國立嘉義大學機密檔案清查（95 年—96 年）工作計畫」、「國立嘉義大學檔案數位化典藏作業計畫」、「國立嘉義大學檔案庫房新設及搬遷計畫」及「國立嘉義大學水損檔案緊急搶救計畫」等。
14. 完成編印「國立嘉義大學檔案申請應用作業手冊」，並放置於本校檔案應用閱覽室及圖書館，供民眾自由取用。
15. 完成編印「國立嘉義大學檔案管理作業手冊」，提供同仁參考遵循。
16. 陸續完成本校機密檔案清查共計解密 124 件，變更保密期限 6 件。

17. 95 年 11 月 23 日成立本校檔案保存價值鑑定小組，並於 95 年 12 月 12 日召開會議，完成修訂使用年餘之「本校檔案分類及保存年限區分表」；96 年 6 月 26 日召開會議，審核本校民國 47 年至 55 年嘉農檔案已屆銷毀年限之定期檔案共計 677 件，並已呈報教育部轉送檔案管理局審核中。
18. 共計辦理 7 場文書法令暨檔案管理觀念宣導系列活動。
19. 辦理「國立嘉義大學~蛻變與成長檔案展」並出版檔案展特輯，充分發揮檔案活用的效能。
20. 與林產科學系合作辦理「紙於技善」學術研討會。
21. 與檔案管理局合作辦理「檔案保存維護研習會」。
22. 96 年 1 月 25 日辦理「95 年度檔案管理作業成效」校內自評。
23. 96 年 2 月 2 日參加教育部「95 年度檔案管理作業成效訪視」，獲得通過初評。
24. 獲得檔案管理局第 5 屆機關檔案管理金檔獎的殊榮。
25. 印信典守及使用約 73,504 件。

(二)事務組

1. 遵照政府採購法，依公平、公開之採購程序，提升採購效率、保障採購品質，辦理各項採購招標事宜，95 學年度辦理十萬元以上招標案件，計有 278 件，金額計 231,318,530 元，另向中信局依共同供應契約採購金額 165,821,375 元，合計 397,139,905 元，並確實辦理各項採購案之驗收。
2. 加強承辦採購業務同仁採購專業知識及素養，分批參加採購專業人員訓練，承辦採購業務人員均已取得採購人員證書。
3. 落實政府採購電子化之政策目標，電子領標已達 100%。
4. 依據勞基法規定落實技工工友管理、對工友之差勤、勞健保險、僱免、獎懲、考核、福利、退休、撫恤、資遣、勞資會議及工作規則等業務等均遵照政府相關規定辦理。
5. 加強勞退新制宣導及舉辦各種講習，保障每位工友權利及提昇外勤班人員工作技能，有效規劃及安排外勤人員工作，以提高工作效率。

6. 加強校園花木、草坪修剪及維護，並定期疏通水溝及消毒工作，減少病媒滋生，維護師生健康。
7. 95年6月9日豪雨及7月14日碧利斯颱風造成校園山坡地部分塌陷、道路淤積及樹木倒塌損壞，外勤班人員不畏風雨全力搶修，於最短時間使道路暢通並恢復校園美麗景觀。
8. 運用學校系所既有資源，支援綠美化業務，點燃校園朝氣，建立優質之校園景觀，帶動師生活力，增進校園文化氣息。
9. 為加強生活教育，重視環境保護，珍惜資源使用，共同維護校區環境整潔，養成學生自動自發之精神，推動校園綠美化，營造優質校園環境，達到境教效果，以提升本校形象及競爭力，依據95學年度第5次行政會議主席指示事項擬訂「加強校園環境整潔衛生工作實施計畫」，該計畫已於96年4月23日至96年5月11日實施。
10. 加強各公務車輛用途派車之審核，務求調度公平、合理，並有效管控本校公務車輛油料之使用狀況，以節省油料。
11. 公務車除每日載運蘭潭、林森、民雄各校區公文、圖書外，各單位另申請公務車支援計有224次。
12. 場地借用使用狀況，計瑞穗館72場次、瑞穗廳216場次、國際會議廳133場次。
13. 96年度民防團隊常年訓練已於96年6月23日如期執行，除請老師講授全民國防教育、傳染病防治外，尚舉辦消防安全講習及實務演練，效果良好，受訓學員得到很多知識及逃生技巧。
14. 修訂「場地設備租借管理要點」，以提昇場地服務品質，並增加場地設備租借費用收入及有效管控基金之使用。
15. 配合政府政策宣導，向身心障礙福利機構或團體採購其生產物品及服務項目，以協助身心障礙者及其機構或團體能獨力自主。

(三)出納組

1. 完成薪津及鐘點費作業系統程式更新建置
配合出納組資訊系統建置，完成薪津及鐘點費系統程式更新、測試，其具體成效如下：

- (1)各項薪津及鐘點費除以 e-mail 通知外，亦可上網隨時透過薪資所得查詢系統查詢，落實電子化服務，提昇行政效能。
 - (2)薪津及鐘點費無需以紙本發給，除確實達到無紙化的作業外，另節省薪津紙張、碳粉等成本，全年合計約 15 萬元。
 - (3)各項薪津及鐘點等所得資料直接連結所得稅系統可避免資料的錯誤發生率。
2. 完成所得稅作業系統程式更新及個人所得網路查詢系統建置
配合出納組資訊系統建置，完成所得稅系統程式更新、測試，其具體成效如下：
- (1)所得稅作業系統更新，以身分證歸併所得資料，改善舊 DOS 系統無法篩選同名同姓者之盲點，可避免所得誤入的情形發生。
 - (2)所得稅資料可直接由「出納帳務系統」、「零用金系統」及「薪資系統」直接傳送匯入，便於年終所得稅彙報，不僅可避免繕打的漏誤，對人力的節省自不待言。
3. 完成學生註冊繳費單出單作業流程及學生未繳費採取之因應措施，其具體成效如下：
- (1)訂立每學期二階段繳費單出單作業流程及出單日期。繳費單因牽涉教務處（註冊組及課務組）、學務處（生輔組、課外活動組、僑外組）、駐警隊、電算中心等數單位，訂立作業流程除可提高繳費單之正確性外，亦可使各處室據以依流程時間提供繳費資料，讓繳費單能準時發送，大幅減少學生對繳費單之正確性及時效性之抱怨。
 - (2)依據學則修改繳費單程式，為本學期有費用未繳之同學，次學期之繳費單不出單，使同學對未繳費部份能有所留意，並將每學期應收未收款項簽辦會計室控管。95 學年度第 1 學期應收未收款項共計 609,611 元，截至 96 年 5 月 11 日止未繳交之款項已全部繳交完畢；95 學年度第 2 學期，應收未收款項共計 853,211 元，截至 96 年 7 月 31 日止未繳交之款項亦已剩餘 56,448 元，大大減低收未收之款項，成效良好。

4. 完成出納組資訊系統建置

出納組資訊系統共分為出納系統、零用金系統、學雜費系統及薪津管理系統(含薪資、鐘點費、所得稅等作業)等四大部份，為提供更迅速、確實的服務品質及節省人力、物力的浪費，先後完成零用金系統(93年7月)、出納帳務系統(94年7月)、學雜費系統(94年7月)及薪資管理系統(95年12月)程式更新並上線使用，確實達到出納組作業電腦化的目標。

(四)營繕組

1. 綜合教學大樓新建工程完工啟用。
2. 明德樓結構加強及整修工程順利完工啟用。
3. 完成民雄校區教育館新建工程設計及發包。
4. 完成蘭潭校區整體水土保持計畫審查。
5. 完成蘭潭校區學生宿舍新建 BOT 可行性評估。
6. 完成民雄校區藝術館擴建(新藝樓)工程設計發包。
7. 完成農業生物科技大樓新建工程設計發包。
8. 完成昆蟲資源生態館新建工程。
9. 規劃生命科學院生物科技大樓新建工程。
10. 完成蘭潭校區機電館整修工程。
11. 完成蘭潭校區北側門機車停車場整修工程
12. 完成蘭潭校區自來水系統增設三百噸儲水槽工程
13. 完成民雄校區學人宿舍整修工程
14. 完成蘭潭校區北側門菇舍整修工程
15. 完成蘭潭校區農生所作物栽培觀察溫室周邊便道工程
16. 完成蘭潭校區園藝技藝中心蝴蝶蘭培育設施修繕工程
17. 完成蘭潭校區精緻農業學系原有溫室拆遷及組立工程
18. 完成蘭潭校區食品科學系館屋頂防漏水整修工程
19. 完成蘭潭校區學生宿舍二舍後方水土保持修復工程
20. 蘭潭校區生物資源學系實驗室新建工程
21. 完成蘭潭校區蝴蝶蘭種原及有機蔬菜設施栽培試驗溫室新建設計及包發。

22. 完成民雄校區供水設施改善工程
23. 完成蘭潭校區第六變電站新設工程
24. 民雄校區音樂琴房整修工程
25. 民雄校區綠園二舍電梯工程
26. 游泳池遮陽網更新工程
27. 民雄校區供水設施改善工程
28. 行政中心內部空間整修工程
29. 各校區宿舍網路建置
30. 應物化二館前停車周邊整修工程
31. 林產科學系實驗室設備工程
32. 動物試驗場污水處理池增設安全網工程
33. 明德樓宿舍傢俱設備採購
34. 蘭潭校區二舍整修及傢俱設備訂製
35. 台灣原生藥用植物生態景觀綠美化工程
36. 動科系視廳教室室內裝修工程
37. 蘭潭校區行政中心網路設備建置及佈線
38. 蘭潭校區廁所整修工程
39. 園藝技藝中心蝴蝶蘭培育設施修繕工程
40. 動物試驗場架設防鳥圍網工程
41. 生農系動物基因改造教學實驗室設備整修
42. 學生宿舍電力系統擴充工程
43. 壓力管理中心空間規劃修繕工程
44. 蘭潭校區路面及排水改善工程
45. 理工學院教學設施改進相關計畫工程
46. 完成本年度消防檢查、電話、電梯、空調、電力、用水、校舍營繕、水土保持及道路水溝維護工作。

(五)保管組

1. 目前校地 281.64 公頃，樓地板面積 328,052 平方公尺。
2. 新民校區管理學院新建工程，已向嘉義市地政事務所辦妥第一次建物產權登記。

3. 經管嘉義市埤子頭段 235-8 地號及地上向榮街 39 巷 42、44 號國有房地移接清冊、土地所有權狀正本及管變登記申請書各 1 份，已於 96 年 7 月 19 日發函交財政部國有財產局台灣南區辦事處嘉義分處，完成減損作業。
4. 嘉師二村職務宿舍處理計畫及興建計畫已函送教育部審核。
5. 林森校區 C 棟 2、3 樓租借國立新港藝術高中，已完成續借合約簽定及辦理公證。
6. 農產品展售中心（禾康園）租借高高行銷有限公司，已完成續借合約簽定及辦理公證。
7. 蘭潭校區活動中心一樓部分空間租借台灣郵政股份有限公司，已完成續借合約簽定及辦理公證。
8. 民雄校區學人宿舍五樓招待所，已整修完成且添購全新設備，供各單位招待外賓借用，並已依本校招待所借住管理要點提供借用。
9. 分別於 95 年 12 月 22 日及 96 年 7 月 4 日會同人事室，完成本學年度校外宿舍借用人居住情形實地訪查作業。
10. 95 學年財產增加 6,220 筆、圖書 32,078 冊，金額 484,207,176 元、減損 7035 筆、圖書 2 冊，金額 87,997,295 元。
11. 95 學年度非消耗品增加 9,108 筆，金額 31,566,449 元、減損 5558 筆，金額 18,065,709 元。
12. 95 學年度消耗物品領用情形如下：大公文封 15,195 個、中公文封 16,700 個、小公文封 33,600 個、小型航空信封 4,088 個、立體袋 4,470 個、中資料袋 13,000 個、中型直式開窗信封 4,685 個、便條紙 170 本、紅色公文夾 472 個、白色公文夾 1,574 個、大傳遞型信封 12,630 個、中傳遞型信封 13,600 個、小傳遞型信封 600 個。
13. 95 學年度畢業班借用之學位服已全數歸還並完成送洗作業。
14. 完成本校 95 年度國有財產盤點作業。
15. 完成填報獲國家資產經營管理委員會審議通過保留之房地後續處理情形表 1 份，並於 96 年 8 月 20 日函報教育部。

16. 完成綠建築招待所、沁心招待所及民雄招待所借住相關相關事宜。

17. 完成蘭潭、林森、民雄單身宿舍及職務宿舍借用相關事宜。

(六)民雄校區總務分組

1. 本組統籌民雄校區文書、事務、保管、營繕等各項總務工作，相關工作成果臚列如下：

(1)代收郵件部分：代收各單位、教職員工、學生掛號信件總計約 5,809 件；包裹總計約 1,277 件；貨運（含宅急便等）總計約 1,253 件；一般平信（含印刷品）總計約 18,258 件。

(2)代寄郵件部分：代寄各單位、教職員工、學生掛號信件（含包裹、貨運、宅急便、航空、快捷等）總計約 3,694 件；一般平信（含印刷品）總計約 7,206 件。

(3)開立「自行收納款項統一收據」業務部分：學生申請成績單繳費、補發校園 IC 卡繳費、學士服及碩士服清潔費繳費等，總（累）計約 2,273 件。

(4)水電修繕業務部分：迄 7/31 止計 1,135 件。

(5)大學館：演講廳迄 7/31 計 77 場次、演藝廳迄 7/31 計 44 場次、展覽廳迄 7/31 計 25 場次(每一場次為期一週)。

(6)民雄校區行政大樓二樓簡報室借用及管理。

(7)民雄校區單身學人宿舍及招待所清潔管理。

(8)民雄校區畢業生學位服借用及清潔管理。

2. 公用設施維護及修繕等業務：

(1)簽請營繕組協助辦理民雄校區緊急電話及緊急按鈕工程之規劃設計發包事宜。

(2)簽請營繕組協助辦理民雄校區行政大樓頂樓防水工程之規劃設計發包事宜。

(3)簽請營繕組協助辦理民雄校區創意樓不銹鋼電動捲門之設計發包事宜。

(4)簽請營繕組協助辦理民雄校區鵝湖拱橋工程之規劃設計發包事宜。

(5)民雄校區大學館演藝廳視聽資訊設備採購案約需經費739,381元，已簽核並請事務組協助辦理設備採購。

(6)十萬元以下之小額採購部分：

鵝湖涼亭整修工程、樂育堂後側排水改善工程、創意樓東側圍牆架設圍網、大學館冷氣迴水泵浦修護工程、行政大樓廁所塑膠平板（隔板）換修、大學館空調系統冷卻水塔馬達更換、鵝湖東側圍網工程及湖心搭建鵝舍二處、樂育堂三樓桌球室燈具汰換整修及橫鋁百葉窗汰換及壁癌處理、社團教室各樓層騎樓天花板整修、綠園一、二舍前腳踏車停車場地坪隆起修補、大學館冰水主機冷卻管路修改及冷凝器清洗工程、游泳池旁人行步道（靠近綠園二舍）鋪設花崗石、初教大樓教室壁癌處理暨牆壁及消防管線油漆剝落修補…等，計約百餘項。

(七)駐警隊

1. 加強宣導及訓練駐衛警之危機管理能力，合理有效控管校園人員進出。
2. 負責校園安全巡視工作，力求定點定時徹底執行巡邏工作。
3. 加強訓練駐衛警網路安全管理系統之操控使用能力，遇到任何狀況能立即處理。
4. 有效彈性運用現有校園安全維護人力，以達到最大經濟效益。
5. 加強校區門禁管制、維護校園安全、緊急事件處理通報及處理。
6. 校園安全維護：建構完整之校園監視 IC 系統並有效強化利用網路連絡，達成全校之全面性監控，使各校區狀況均能同步掌握，迅速通報，確保校園師生及財產的安全，並改善駐警隊現有人力之不足。
7. 因應四校區人員配置及人員遇缺不補，各校區部分警衛勤務人力委外支援。

(八)膳食管理委員會

1. 辦理各項招商及管理工作。
2. 召開膳食管理委員會議並依決議事項執行。

3. 抄錄及檢查各廠商用電電表，對異常情形立即檢修。
4. 實施餐廳滿意度調查(衛生、服務品質)，汰換服務不良廠商，並再甄選優質廠商進駐。
5. 加強管理各校區餐廳及美食街，以提供衛生可口食品及良好用餐環境，並定期檢查餐廳及廚房之衛生安全。
6. 配合政府政策，向師生宣導自帶餐具並使用可重覆使用之餐具。

(九)工程督導小組

1. 督導視察昆蟲資源生態館新建工程。
2. 督導視察教育館新建工程。
3. 督導視察學生宿舍電力系統改善工程。

(十)車輛管理委員會

1. 停車證結合校園 IC 卡入校權限制。
2. 持續管制大門進出驗證、換證工作。
3. 加強維護場地管理，不定時巡邏車場，以有效遏止機車失竊事件。
4. 維護交通動線順暢，持續取締違停事件。
5. 支援大型活動及考試，規劃車輛動線與停放。
6. 配合校園 e 化，規劃停車證申請改由網站申請及管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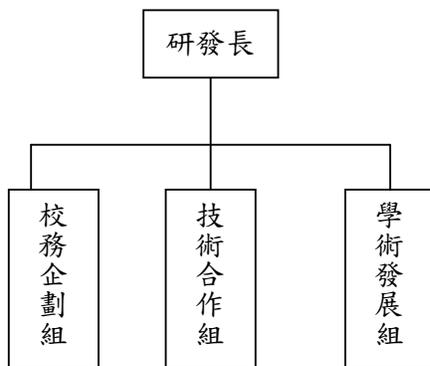
五、年度創新業務與成果：

- (一)本校首頁設置「檔案專區」，提供同仁及民眾全方位的服務。
- (二)辦理「國立嘉義大學~蛻變與成長檔案展」，使全校師生對學校有更深入了解。
- (三)編印「國立嘉義大學檔案管理作業手冊」，檔案管理業務從此進入另一個里程碑。
- (四)建置線上檔案調閱功能，減少紙張浪費及提供同仁更迅速的檢調作業。
- (五)提供雙語檔案檢調應用閱覽須知及流程圖，發揮本校優質英語生活環境。
- (六)至台灣文獻館尋回本校日治時期檔案及政府剛接收時(民國 34~35 年間)之重要檔案，完整本校之檔案。

- (七)提供學生隨時線上查閱掛號信件的功能，學生及同仁可即時領取信件。
- (八)提供畢業校友畢業證書影本通訊方式用印。

肆、研究發展處

一、組織系統



二、組織與員額

研發處置研發長、校務企劃組組長、技術合作組組長、學術發展組組長、專員、組員各 1 人、專案計畫工作人員 2 人，工讀生 1 人。

三、95 學年度工作目標

(一)會議運作：

1. 召開會議：

校務基金管理委員會、經費稽核委員會、校務發展委員會、學術獎勵審議小組、學校統籌款會議、因公派員出國或赴大陸（含港澳）地區案件審查小組、交換學生審查小組、校園規劃小組會議。

2. 其召開次數依實際需求。

(二)學術發展組：

1. 辦理教師出席國際會議：

(1)辦理教師出席國際會議申請案，如未獲國科會補助，則依老師需求提出申請校內補助教師出席國際會議。

(2)預定執行期限：由教師提出申請案辦理。

2. 辦理學生出席國際會議：

(1) 辦理學生申請出席國際會議申請案，由學生依本校「學生出席國際會議發表論文補助辦法」提出申請。

(2) 預定執行期限：學生提出申請案辦理。

3. 辦理教育部、國科會各種學術活動申請案：

(1) 接受本校老師、學生申請教育部、國科會各種學術活動。

(2) 預定執行期限：依教師、學生提出申請案辦理。

4. 辦理交換學生業務：

(1) 辦理本校暨姊妹校學生申請交換學生計畫案，並召開交換學生審議小組會議，甄選本校交換學生。

(2) 辦理補助本校暨姊妹校學生申請交換學生獎補助金。

5. 辦理學術交流業務：

(1) 與姊妹校法國南特高等木業學院(Ecole Supérieure du Bois)、美國愛達荷大學(University of Idaho)接洽簽署交換學生協定事宜。

(2) 與越南農林大學(Nong Lam University)、越南胡志明師範大學(HoChiMinh City University of Pedagogy)、印尼茂物農業大學(Bogor Agricultural University)、泰國湄州大學(Maejo University)、日本明治大學(Meiji University)、大陸中國農業大學以及南京農業大學接洽學術交流合作事宜。

(3) 規劃並辦理本校交換學生至姊妹學校進行研修計畫。

6. 研究成果獎勵：

(1) 受理教師提出本校「教師研究成果獎勵」申請案。

(2) 執行期限：送件即審。

7. 傑出教師研究獎勵辦法：

(1) 受理教師提出本校「傑出教師研究獎勵」申請案。

(2) 預定執行期限：95年9月。

8. 接待外賓：

依實際到本校參訪之外賓予以接待。

9. 接待國內外學術參觀：

依實際到本校參訪之國內外學術團體予以接待。

(三)技術合作組：

1. 完成 95 年度各項國科會、教育部、農委會、其他機關及民營機構產學合作計畫。
2. 辦理 96 年度各項國科會、教育部、農委會、民營機關產學合作及其他機關計畫申請及請款作業。
3. 辦理 96 年度學校統籌款分配會議及各項計畫核銷、管理。
4. 辦理 96 年度貴重儀器經費使用分配會議及各項核銷、管理。

(四)校務企劃組：

1. 改選 95 學年度校務發展委員會、經費稽核委員會、校務基金管理委員會。
2. 規劃 95 至 98 學年中程校務發展計畫。
3. 製作與修正全校性簡介。
4. 辦理 96 年度系所評鑑。
5. 校務基金籌募及捐贈致謝。
6. 辦理彰雲嘉大學校院聯盟事務。
7. 管理本處財產及經費：

(1)確實辦理並上網登錄各項經費之請購核銷相關事宜，並隨時檢視經費支用情形，適時報告單位主管。

(2)辦理財產增加、移轉、報廢及盤點等相關財產管理事宜。

(五)其他：

1. 簽辦本處之外機關來文：依文書處理檔案管理手冊之規定簽辦本處之外機關來文。
2. 更新本處法規資料：經本處提案至行政會議、校務會議通過後，將修訂完成之本處規章上網更新。
3. 校內各項會議彙整與提送。
4. 研發處網頁管理、電子信箱之收發：將各種重要資料公告於本處網頁、收發電子公文。

四、年度工作成果

(一)會議運作：

1. 校務發展委員會共召開 6 次

- (1) 審議通過修正本校組織規程，在學生事務處下設置「僑生及外籍生輔導組」。
- (2) 審議通過蘭潭校區理工學院電資大樓併入教學大樓新建工程乙案。
- (3) 審議本校所經管眷舍及國有建地報經國家資產經營管理委員會審議通過獲得保留使用之眷舍房地，其後續處理情形。
- (4) 「97 學年度申請增設、調整特殊項目院系所學位學程」案，提請增設案計有幼兒教育學系博士班、人群服務與諮商研究所博士班、體育學系博士班、藝術與文化研究所博士班、休閒事業管理研究所博士班、資訊工程學系博士班、應用天然物研究所博士班。
- (5) 審議通過土木與水資源工程學系 97 學年度二年制在職專班停招案。
- (6) 審議通過管理學院應用經濟學系擬於 97 學年度停招進修學制二年制在職專班。
- (7) 師範學院幼兒教育學系 97 學年度夜間部二年制在職專班停招事宜。
- (8) 審議「國立嘉義大學農學院動物醫院規劃書(草案)」及「國立嘉義大學農學院動物醫院設置要點(草案)」等案。
- (9) 審議通過修正「師範學院教學發展中心設置辦法」。
- (10) 審議通過理工學院成立「電機工程學系」申請案。
- (11) 審議通過檔案管理中程(96年—99年)發展計畫。
- (12) 審議通過「嘉農新村、嘉師一村」興建案，朝 BOT 方式規劃，或逐年檢討保留使用方式辦理。
- (13) 審議通過「蘭潭校區學生宿舍新建工程」計畫案。
- (14) 審議通過本校變更中長程發展計畫，有關「新藝樓新建工程」調整預算經費後增加 450 萬元之財源案。

- (15)審議通過「97 學年度招生名額總量管制增設大學日間學制學系」案。
- (16)審議通過「97 學年度系所停招、減招及轉招之名額」案。
- (17)審議通過師範學院教育科技研究所 97 學年度申請更名為「數位學習設計與管理學系碩士班」。
- (18)審議通過 97 學年度新增「數理教育學位學程碩士在職專班」。
- (19)審議通過經管之國有職務宿舍嘉師二村（太平段之興建計畫，以職務宿舍規劃興建。

2. 經費稽核委員會召開 2 次

- (1)遴選 95 學年度經費稽核委員會召集人：
選舉結果：由林本喬委員當選召集人。
- (2)審議 95 年度編製完成之決算 A、B、C 版。

3. 校務基金管理委員會召開 4 次

- (1)審議通過發行本校認同信用卡。
- (2)審議通過課外活動組侯金日組長，帶領 14 位學生至東北教育大學進行『2006 海峽兩岸大學生夏令營』活動，擬請進修推廣部支付往返機票費乙案。
- (3)修正通過有關蘭潭校區復建「嘉農亭」及「飲水思源」建築，所需工程經費預估新台幣 480 萬元，除動用校友前捐予母校之校友建設基金新台幣 157 萬 5 仟元支應外，不足數由校友會自籌。
- (4)審議通過「昆蟲資源生態館新建計畫」，本校配合款新台幣 3,620 萬元。
- (5)審議通過自籌經費（場地管理費）採購貨車（3.49 噸）一台。
- (6)審議通過為加強國際交流業務推動及提高服務貴賓品質，擬以場地管理費採購一台公務車。
- (7)審議通過總務處 95 年度部門預算執行之調整流用乙案。
- (8)審議通過 97 會計年度概算籌編日程表、分工表、籌編原則。
- (9)審議通過「蘭潭校區北側門機車停車場整修工程」經費支應、

攤還方式。

- (10)審議通過動支校務基金，以便支應眷舍現住戶自願搬遷補助費，每戶 24 萬 18 戶共需新台幣 432 萬元。
- (11)修正通過本校經管嘉義市忠義街 1 號（新富段三小段 75 - 14、75 - 56 地號），首長宿舍改建乙案。
- (12)修正通過數學館擬拆除重建乙案。
- (13)審議通過各單位 97 年度概算案。
- (14)審議通過 97 年度校務基金經常性收支短絀案。
- (15)審議通過生命科學院編列 97 年度生物科技大樓設備費案。
- (16)審議通過修訂建教合作經費收支處理要點，第五條第四款為 15%。
- (17)審議通過土木與水資源工程學系欲參加中華工程教育學會所舉辦之 96 學年度〔工程及科技教育認證〕，由校務基金經費補助案。
- (18)審議通過「蘭潭校區學生宿舍新建工程」計畫案以五項自籌收入(B 版)支應，採貸款方式興建，再由住宿費收入還款。
- (19)審議通過「蘭潭校區學人宿舍」新建工程案。
- (20)審議通過美術系「新藝樓新建工程」調整預算經費後增加 450 萬元之財源案。
- (21)審議通過修正「國立嘉義大學推廣教育收入之收支管理要點」部分條文。
- (22)審議通過「嘉大口述歷史~台灣省嘉義師範學院(民國 46~55 年)」之編撰所需經費案。
- (23)審議通過車輛汰舊換新採購一輛新車案。
- (24)審議通過「國立嘉義大學植物園新建工程」物價調整款財源案。
- (25)審議通過「昆蟲資源生態館工程」後續工程經費案。
- (26)審議通過追加蘭潭校區中型表演場工程預算經費案。
- (27)審議通過學生事務處暫借經費以支付民雄校區學生宿舍暑假實施浴廁整修案。

- (28)審議通過人文藝術學院音樂系 4、5 樓琴房隔音改善第 2 期工程案。
- (29)審議通過人文藝術學院音樂系無機房客貨兩用電梯工程案。
- (30)審議通過人文藝術學院音樂系 96 年 10 月份出國演出」案。
- (31)審議通過美術系新藝樓新建工程」調整預算經費案。。
- (32)審議通過「蘭潭校區北側門擋土牆整修工程」案。
- (33)審議通過生命科學院生物科技大樓新建工程細部設計建築面積調整案。
- (34)審議修正通過新建工程物價調整款財源案。
- (35)審議通過 96 年度資本門經費流用案。

4. 學術審議會議召開 3 次：

- (1)審議 96 年度教師申請國科會、農委會及其他機關之計畫「研究設備費」配合款。
- (2)審議 95 年度校內專題研究計畫補助案。
- (3)95 學年度「傑出教師研究獎勵」初審及複審案。
- (4)審議「教師學術專章發表獎勵」案。
- (5)審議「教師學術專書發表獎勵」案及討論獎勵要點。
- (6)教師研究成果獎勵-EI 資料庫收錄之期刊清單案。

5. 因公派員出國或赴大陸（含港澳）地區案件審查小組召開 4 次：

- (1)審議通過我國駐印尼農業技術團邀請農藝學系李瑞興等 6 位教師赴該國進行學術交流等經費相關事宜案。
- (2)修正通過組團參與「2006 年海峽兩岸中小學教育學術研討會」，本團之領隊、團務行政業務人員、發表論文、論文評論老師共 7 位等經費相關事宜案。
- (3)審議通過家庭教育研究所受廣州市教育科學研究所與中國教育學會家庭教育專業委員會之邀請，於 11 月 20 日赴大陸參與「第九屆(2006)兩岸家庭教育學術研討會」案。
- (4)審議通過課外活動組侯金日組長，帶領 14 位學生至東北教育大學進行『2006 海峽兩岸大學生夏令營』活動乙案。
- (5)審議與大陸姐妹學校之交流，並擴展師生國際視野，『音樂系

管絃樂團赴大陸訪問與演出』案。

- (6)審議通過棒球隊擬赴大陸體育交流案。
 - (7)審議通過為配合推動國際學術交流和招募外籍生，前往泰國清邁大學和湄州大學辦理學術交流和招募外籍學生案。
 - (8)審議通過林正亮教授以國科會計畫節餘款再運用(95B1-503)支付參加國際學術論文發表所需費用，經費為26,778元整案。
 - (9)審議通過水生系黃承輝老師96年1月赴姊妹校愛達荷大學水產養殖研究院(Aquaculture Research Institute)學術交流案。
 - (10)審議通過由「93F3-010捐贈音樂系系務用」項下支應音樂系管絃樂團赴大陸訪問與演出之「台胞證、護照」費用案。
 - (11)審議通過師範學院為配合教學卓越計畫帶動學生出國參與國際學術研討會活動，並推展歐洲國際學術合作，籌劃師生參與歐洲國際學術研討會與教育學術合作參訪案。
 - (12)審議通過沈再木教授等4位教職同仁於5月底至6月初至中國大陸廣州、上海等地參訪華南農業大學、農業研究機構、各大蘭花生產園區及蘭花市場單位案。
 - (13)審議通過管理學院碩士在職進修專班2007年海外教學暨實務參訪乙案。
 - (14)審議通過東北教育大學『2007海峽兩岸師範大學生夏令營』活動，帶隊老師往返機票費約2萬5仟元，由進修推廣部提撥至學校之B版經費支付案。
 - (15)審議通過師範學院為配合教學卓越計畫帶動學生出國參與國際學術研討會活動，師生經費補助案。
 - (16)審議通過教育系陳美瑩老師獲教育部補助師生赴海外研習計畫等相關經費事宜案。
6. 校園規劃小組會議召開2次：
- (1)審議通過民雄校區學生活動中心新建工程規劃案。
 - (2)審議通過蘭潭校區整體水土保持計畫變更設計遷移P2滯洪沉砂池案。
 - (3)審議通過蘭潭校區中型室外表演場工程建築基地水土保持

案。

- (4)審議通過「國立嘉義大學附設植物園新建工程」案。
- (5)審議通過「蝴蝶蘭育種親本及優良種原保存玻璃溫室新建工程」案。
- (6)審議通過「蘭潭校區學生宿舍新建工程」計畫案。
- (7)審議通過「蘭潭校區學人宿舍」新建工程案。
- (8)為配合使用單位之需求，增加目的事業建築用地，修正通過調整縮減其他建築預定地之面積。
- (9)修正通過水生生物科學系老舊簡易溫室擬改建成二樓鋼骨建築案。
- (10)審議通過民雄校區學生社團辦公室大樓（大學館與創意樓中間三樓建築）申請樹立名牌為群藝樓案。

7. 中程校務發展計畫書協調會召開 1 次：

- (1)討論修正 95-98 學年度中程校務發展計畫書案。

8. 交換學生審議小組會議召開 4 次

- (1)審議通過學生申請「95 年度鼓勵國內大學校院選送學生赴國外研修-乙類」獎補助金至姊妹校美國奧瑞岡大學(University of Oregon)、愛達荷大學(University of Idaho)、紐西蘭維多利亞大學(Victoria University of Wellington)進行研修之交換課程。
- (2)教育部「95 年度鼓勵國立嘉義大學選送學生赴國外研修-乙類」核定本校 9 名同學獎補助金，名單及金額如下：

學院/系所	核定學生	研修時間	核定金額
師範學院科教所	林宗進	12 個月	37 萬 5 仟元
師範學院教科所	張家慈	8 個月	35 萬
師範學院教科所	洪愷琪	8 個月	35 萬
人文藝術學院外語系	藍盈彬	12 個月	37 萬 5 仟元
人文藝術學院外語系	郭美杏	12 個月	37 萬 5 仟元
人文藝術學院外語系	童寅茵	12 個月	37 萬 5 仟元
人文藝術學院外語系	柯智文	12 個月	35 萬
人文藝術學院外語系	賴俞蓓	12 個月	37 萬 5 仟元

生命科學院水生所	陳力賓	3 個月	9 萬 6 仟 7 佰元
----------	-----	------	--------------

- (3)審議通過補助 2007 年暑期遊學英語精進班出團學生名額 20 名。
- (4)審議「95 年度鼓勵國內大學校院選送學生赴國外研修-乙類」獎補助金至姊妹校美國莫瑞州立大學(Murray State University)及美國奧瑞岡大學(University of Oregon)進行研修。
- (5)審議本校獲教育部「95 年度鼓勵國內大學校院選送學生赴國外研修-乙類」之每名獲獎交換學生之獎助額度。
- (6)審議姊妹校法國南特木業學院(Ecole Supérieure du Bois)及美國愛達荷大學(University of Idaho)學生申請 96 學年度至本校進行研修之交換學生資格及獎助金額度案。

2. 外薦交換學生招生暨入學後各項輔導工作分配協調會議召開 1 次：

- (1)討論辦理 96 學年度外薦交換學生蒞校研修收費事宜。
- (2)討論外薦交換學生招生暨入學後各項輔導工作分配案。

3. 提升本校、院、系所教師升等作業辦法研商會議召開 1 次：

- (1)討論教師升等作業品質，如論文篇數、等級及合著問題。
- (2)討論教師著作抄襲等問題之處理規範。
- (3)討論學術倫理案件處理及審議要點等問題之處理規範。

(二)學術發展組：

1. 接待外賓：

- (1) 96 年 4 月 10 日嘉義市宏仁女中師生至本校參觀。
- (2) 96 年 5 月 15 日福建省林學會一行至本校參觀。
- (3) 姊妹校泰國湄洲大學(Maejo University)參訪團 Dr. Osathaphant 一行 12 人，於 96 年 7 月 4 日至本校學術參訪，拜訪農學院、園藝系、農藝系、動科系及農推中心等單位，並商談未來合作事宜。
- (4) 96 年 3 月 21 日義大利 University of Bologna at Forli Delia 英語及語言學系主任 Delia Chiaro 教授至本校進行學術訪問。
- (5) 96 年 3 月 29 日日本長岡技術科學大學(Nagaoka University of

Technology) Ichiro Fukumoto 教授至本校學術訪問，並至應物系及生物資源學系參觀。

- (6) 96 年 5 月 30 日外交部駐台使節暨商務代表於蒞臨參訪。
- (7) 96 年 6 月 1 日大陸經濟界雜誌社參訪人員一行 14 人參訪。
- (8) 96 年 6 月 8 日福建省微生物研究所鄭衛所長等一行 20 人至本校學術訪問。
- (9) 96 年 8 月 1 日江西省教育學會訪問團曹連甲副會長等一行 4 人至本校訪問。

2. 教師出席國際會議：

計有國科會補助 9 件、校內補助 24 件。

3. 提案送審

- (1) 「教師研究成果獎勵辦法」業經 96 年 1 月 9 日第 4 次行政會議修正通過。
- (2) 「薦送專業實習學生及教師赴海外研修甄選內容及獎助要點」業經 96 年 4 月 17 日第 6 次行政會議修正通過。

4. 學術交流：

- (1) 邀請湄洲大學校長 Thep Phongparnich 教授帶領的訪問團一行 4 人，於 96 年 3 月 4 日蒞臨本校洽談兩校未來學術合作事宜，並於 96 年 3 月 5 日與本校簽署兩校「學術合作暨交換協定」。
- (2) 96 年 4 月 9-12 日印尼茂物農業大學(Bogor Agricultural University, Indonesia)家庭與消費科學系 Dr. Ir. Eris Sunarti 蒞臨參訪。
- (3) 96 年 7 月 2 日至 96 年 9 月 14 日水生系師生一行 4 人至姊妹校美國愛達荷大學(University of Idaho)水產養殖研究院進行為期 10 週研究計畫。
- (4) 95 學年度共選送 11 名交換學生赴美國莫瑞州立大學(Murray State University)、奧立岡大學(University of Oregon)、美國愛達荷大學(University of Idaho)進行為期學期至 1 學年之研修課程。
- (5) 96 年 8 月 6 日至 11 日辦理美國愛達荷大學(University of

Idaho)師生訪問團為期 1 週之學術訪問。

(6)協助辦理本校學術訪問團至大陸中國農業大學、南京農業大學進行學術訪問。

(三)技術合作組：

1. 辦理各項申請計畫案(95 年度)

委託/委辦計畫	件數	金額
國科會	148	118,230,200
教育部	100	95,387,998
農委員	122	125432100
其他機關	119	49891464
總計	489	388,941,762

2. 學校統籌款：

召開會議分配 95 年度學校統籌款共計 1 億 8,246 萬 5,600 元。

3. 審議通過 95 年度補助教師專題研究計畫 7 位；共通過補助金額 70 萬元。

4. 審議通過 95 年度貴重儀器經費 100 萬元。

(四)校務企劃組：

1. 改選校務發展委員會、經費稽核委員會、校務基金管理委員會委員。

2. 完成經費稽核委員會、校務發展委員會、校務基金管理委員會、因公派員出國或赴大陸地區案件審查會議、校園規劃小組、健全財務秩序與強化內部控制實施方案工作小組等會議資料彙整及紀錄整理工作。

3. 完成編印 95-98 學年度中程校務發展計畫書。

4. 完成 96 年校友募款新年賀卡。

5. 辦理 97 學年度申請增設、調整特殊項目系所班組案，送外審委員審查工作。

6. 完成 96 年系所評鑑。

7. 完成摺疊式學校簡介。

8. 通知各處室、學院及中心等編列 96 年度預計派員赴大陸事務相

關計畫之表件彙整工作。

9. 完成彰雲嘉大學校院聯盟第三屆第一次理監事聯席會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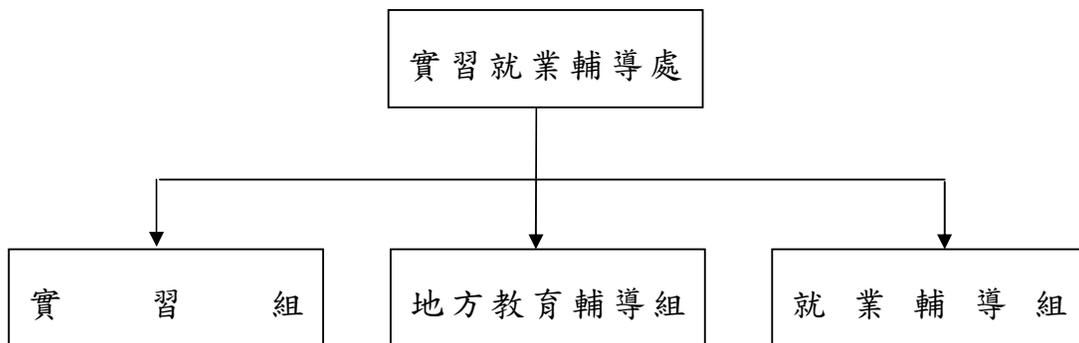
五、年度創新業務與成果

訂定「國立嘉義大學薦送專業實習學生及教師赴海外研修甄選內容及獎助要點」。

伍、實習就業輔導處

一、組織系統

實習就業輔導處分設實習組、地方教育輔導組、就業輔導組，組織系統如圖一所示。



圖一 實習就業輔導處組織系統

二、編制與員額

實習就業輔導處目前配置人力共 9 人，包括處長 1 人，組長 3 人，地方教育輔導教師 1 人，秘書 1 人，組員 1 人，專案計畫人員 1 人，全職工讀生 1 人。

1. 處長：陳政見老師，由特殊教育學系教授兼任
2. 實習組
 - 組長：蔡秀純小姐
 - 專案計畫人員：蔣馥梅小姐
3. 地方教育輔導組
 - 組長：陳明聰老師，由特殊教育學系副教授兼任
 - 輔導教師：劉馨珺老師，由史地學系助理教授兼任
 - 組員：李宜貞小姐
4. 就業輔導組
 - 組長：蘇文清老師，由林產科學系副教授兼任
 - 秘書：蔡良瑞先生
5. 本處全職工讀生：康心羿小姐（夜間部體育學系）

三、年度工作目標

(一)大四、大五教育實習

1. 協助師資生遴選教育實習機構

- (1)辦理遴選教育實習學校說明會並印製手冊。
- (2)簽訂特約實習學校合作契約。
- (3)師資生基本資料建檔及建立教育實習特約學校名冊。

2. 協助師範學院各系組、人文藝術學院英教組大四師資生教學實習科目之外埠教育參觀及集中實習

- (1)外埠教育參觀：安排外埠教育參觀時間；處理外埠教育參觀相關公函、公費生補助款及實習指導教師差旅費申請核銷等相關作業；提供各班外埠教育參觀手冊之經費、印製輔導教師聘書等；舉辦外埠教育參觀成果展。
- (2)集中實習：彙整各班集中實習時間；辦理集中實習經費申請、實習材料申購、核銷等相關作業，並印製集中實習手冊、教學日誌、教學、行政、級務學習評量、輔導教師聘書等。

3. 公費合格教師分發

- (1)彙整各教育階段別、類（科）別公費合格教師名冊函報教育部。
- (2)召開公費生分發說明會，提供三年內各縣市 T 分數分發相關資訊及分發原則與流程，供公費生參考。
- (3)公費生基本資料、操性、成績輸入及公費生志願卡輸入與確認。
- (4)公費生分發 T 分數查詢及公布各縣市分發結果。

4. 辦理教育實習相關業務

- (2)辦理教育實習諮詢服務，包括網路、電話、意見單等多種方式。
- (2)辦理實習教師（生）職前說明會。
- (3)辦理各項實習證明書之申請：複檢證明書、教育實習成績證明書、役男教育實習證明書、補發實習教師證等。
- (4)辦理教育部教育實習津貼請購、核銷相關事宜。

- (5)辦理實習指導教師巡迴輔導、分組座談之發文及出差事宜。
- (6)召開大四教學實習指導老師會議、大五教育實習指導教師會議、教育實習審議委員會。

5. 辦理初檢作業

- (1)通知分送應屆畢(結)業生填寫初檢申請表及繳交相關資料。
- (2)彙整並審查初檢相關證件及資料，並將資料輸入建檔、造具名冊函送嘉義市政府教育局審查。
- (3)轉發實習教師證。

6. 辦理複檢作業

- (1)通知實習教師填寫複檢申請表及繳交相關資料。
- (2)彙整及審查複檢相關證件及資料，並將資料輸入建檔、造具名冊函送嘉義市教育局審查；
- (3)報教育部中部辦公室製發合格教師證。
- (4)轉發實習教師合格教師證。

7. 辦理另一類科合格教師資格審查作業

8. 辦理新制教育實習業務

- (1)辦理本校師資生遴選實習學校相關作業。
- (2)舉辦實習前說明會。

(二)就業輔導及生涯輔導

1. 就業及生涯規劃輔導

- (1)定期辦理職涯講座活動，邀請專家學者做就業經驗分享。
- (2)申請經費辦理各項就業相關研習活動。
- (3)辦理相關職場禮儀、面試、倫理、求職等相關提升核心就業力之活動。

2. 求才求職登記與媒合

- (1)線上最新求職求才訊息及相關就業網站連結。
- (2)校外工讀家教登記與媒合。
- (3)辦理嘉義地區校園徵才活動。

3. 校外實習及技能檢定

- (1)辦理學生校外參觀實習，協助審核各系學生之校外參觀實習。

(2)協助相關系所辦理技能檢定相關業務。

4. 一般生及師資生就業狀況調查與輔導

(1)年度應屆畢業生之就業概況、就業滿意度及雇主對本校畢業生滿意度調查。

(2)師資生教師甄試簡章收集上網公告，提供學生諮詢查閱。

(3)師資生參加教師甄選之獲聘正式教師結果調查。

5. 蒐集國家考試及相關資料

(1)辦理國家考試相關講座。

(2)年度高、普考試題光碟蒐集及彙編相關高、普考試題。

6. 公費畢業生償還公費、服務期滿證明書

(1)辦理公費畢業生服務未滿償還公費有關事宜。

(2)開具公費畢業生償還公費、服務期滿證明書等。

(三)地方教育輔導

1. 輔導區教學輔導

(1)擬定年度地方教育輔導工作計畫。

(2)辦理雲林、嘉義縣市偏遠地區學校教育輔導，由本校教授前往輔導，提升師資培育及教育實習品質。

(3)輔導區三縣市教育局主管教育需求座談會，建立輔導工作重點備忘錄。

(4)配合教育部經費辦理諮詢輔導及教育優先區特殊教育需求輔導及教師進修需求問卷調查。

(5)推薦本校教授擔任專題演講講師、評鑑委員及遴選教授出席相關會議、研討會等。

2. 辦理教育研習、研討會

(1)配合教育部「九年一貫課程七大學習領域」辦理各項研習會、研討會。

(2)辦理雲嘉南國小教師課程教學發展實務研討會。

(3)建立教師專業發展評鑑基本概念，舉辦雲嘉區國小及幼稚園教師專業發展評鑑研習會。

3. 實習教師輔導

- (1)辦理實習教師返校座談輔導。
- (2)配合教育部經費辦理實習生（教師）職前講習會及專業
- (3)知能研習會。
- (4)辦理教育部教育實習績優獎甄選工作。
- (5)出版教育實習輔導刊物。

4. 原住民教育輔導

- (1)辦理原住民地區小學教育輔導工作。
- (2)辦理阿里山鄉提升學生基本能力暑期課程輔導及教師專業進修研習。
- (3)整合阿里山鄉學校所提需求，聘請專家學者辦理到校訪視輔導。

5. 落實教育實習

- (1)擬定落實教育實習輔導工作實施計畫。
- (2)辦理落實教育實習輔導工作，自費生實習教師職前就業輔導研習會。
- (3)辦理教師專業知能教育研習會等。

6. 出版「教師之友」雜誌

- (1)辦理教師之友出刊事宜：邀稿、審查、編稿、校稿、印刷、出刊。
- (2)辦理教師之友郵寄、分送事宜。

7. 辦理臨床教學

- (1)通知各系所教師提出學期臨床教學計畫。
- (2)召開臨床教學評審會及實施細節座談會。
- (3)召開臨床教學成果發表會。

(四)其他業務

1. 財產管理：財產新增、移動登記、減損管理。
2. 預算管理：請購、驗收、核銷管理。
3. 公文管理：簽辦本處公函及文書處理。
4. 網頁更新及上網公告管理事宜。

四、年度工作成果

(一)大四、大五教育實習

1. 遴選教育實習機構：

(1)為落實師資培育教育實習制度，辦理遴選實習學校作業流程說明會共4場，計472人次參加。

場次、時間、地點	參加人員	專題演講人
第1場 95.10.27 8:30-11:00 民雄大學館演講廳	中教、小教、特教、體育、 幼教、英教、輔諮等7班 明年將實習之同學約計 312人。	嘉義縣宏仁女中 翟校長永麗 雲林縣褒忠國小 黃校長定國
第2場 95.10.27 12:50-15:20 民雄大學館演講廳	修習教育學程者明年將實 習同學約計50人。	嘉義縣和睦國小 江校長連君 國立華南商職 黃校長義春
第3場 95.11.24 8:30-11:00 民雄大學館演講廳	修習教育學程者明年將實 習同學約計50人。	南投縣旭光高中 陳校長江水 嘉義縣義竹國中 黃校長俊豪
第4場 95.11.24 19:00-20:30 林森國際會議廳	進修部修習幼教學程明年 將實習同學約計60人	嘉義市復國幼稚園 姚園長秀卿

(2)印製師資生遴選教育實習機構手冊700本，提供師資生使用。

(3)畢業師資生初步完成遴選實習學校者共計472人(96年5月7日)；申請96級教育實習者計400人(新制377人、舊制23人)；通過96年7月24日教育實習審議委員會審查資格者共計376人(國民小學192人、中等學校100、幼稚園55人、特殊教育29人)。

(4)新簽訂163所特約實習學校合作契約(高中(職)、國中小及幼稚園)，並函送各特約實習學校(新舊制合計共313所)本校實習教師(生)名冊。

2. 協助師範學院各系組、人文藝術學院英教組大四師資生教學實習科目之外埠教育參觀及集中實習。事先擬定「大四教育實習計畫」，並將行事曆格式化，編製成「大四教育實習計畫」手冊300本，提供實習指導老師及實習學生查閱，有利學生提前熟悉教

育實習情境。

- (1)舉辦第 1 學期外埠教育參觀：大學部 7 班共計 312 人，為期三天（95.11.29-95.12.1）之教育參觀，彙整環島教育參觀手冊 7 冊，寄發家長通知書 312 封，公費生補助款 3,000 元及實習指導老師差旅費 26,284 元。並在 95 年 12 月 18 日至 22 日於民雄校區行政大樓中廊舉行外埠教育參觀成果展。
- (2)辦理第 2 學期集中實習：96 年 4 月 16 日至 5 月 11 日之間（詳如下表），共有 6 班，計 262 人，進行二週的集中實習。本處提供集中實習教學日誌、教學、行政、級務學習評量表格，申辦實習材料經費 12 萬、彙整集中實習手冊、及印製輔導教師聘書。

班級	實習指導老師	實習學校	實習日期
中教組 48 人	劉文英老師 蔡文景老師 池永歆老師 吳美枝老師 劉宏鈺老師	民雄國中	4/16~4/27
小教組 47 人	許家驊老師	嘉大附小	4/30~5/11
輔諮系 47 人	劉俊豪老師	福樂國小	5/4~5/17
特教系 31 人	翁慶宗老師	東榮國小	4/30~5/11
體育系 42 人	黃芳銘老師	興中國小	4/16~4/27
幼教系 47 人	吳光名老師 吳楸椒老師	協同附幼	4/30~5/11

- (3)依實習成績優良獎審查要點規定，96 年 6 月 9 日畢業典禮頒發 95 學年度畢業生實習成績優良獎，獲獎學生為教育系中教組謝孟娟、小教組黃瓊慧、輔諮系徐銘宏、體育系謝欣玫、特教系吳麗華、幼教系鍾佩君同學等六位，於典禮上頒給獎狀及獎金 3,000 元。

3. 辦理 96 年度公費合格教師分發

- (1) 96 年度公費生原有 3 人應參加分發，1 人因重大疾病報教育部同意免賠公費，2 人參加分發。
- (2) 96 年 3 月 14 日辦理公費生分發說明會；提供各縣、市 T 分數分發相關資訊及分發原則與流程；輸入公費生操性、成績及公費生志願卡與確認。

4. 辦理教育實習相關業務

- (1) 受理教育實習諮詢服務（網路、電話、意見單）、各項實習證明申請，數量繁多均能即刻解決處理。
- (2) 96 年 5 月 18 日召開 96 級實習教師（生）實習前說明會及「分組座談」，計 451 人參加。於「教育實習說明會」中，向申請實習學生說明教育實習期間實習生之各項職責、有關法令規定及各種相關事項；並請 96 學年度實習指導教師召開各組分組座談。96 年 1 月 22 日於民雄校區創意樓三樓 B01-308 教室召開第 2 學期實習生實習前說明會暨分組座談會。
- (3) 辦理 95 級實習教師（95 年 7 月至 96 年 6 月）教育部教育實習津貼請購、造冊、轉發、核銷相關事宜（共轉發新台幣 35,880,000 元）。
- (4) 辦理實習教師、實習生返校座談及研習（每月 567 人，共計 6,804 人次）；支付實習指導教師巡迴輔導差旅費核銷共計 761,865 元。大五實習指導教師指導鐘點費自 95 年 12 月起依「師資培育教育實習課程實施辦法」第 16 條標準核發。
- (5) 召開大四教學實習指導老師會議 4 次、大五教育實習指導教師會議 2 次、教育實習審議委員會 3 次。

5. 辦理 96 級實習教師大四初檢（計 6 人）作業，彙整並審查初檢相關證件及資料、將資料輸入建檔、造具名冊後函送嘉義市政府教育局審查，審查通過後函覆本校，由本處轉發實習教師證。

6. 辦理 95 級實習教師大五複檢（371 人）作業，彙整並審查複檢相關證件及資料，並輸入建檔。同時請實習指導教師及實習學校完成成績評量，經核計成績、製表、整理資料，造具名冊後，函送嘉義市政府教育局轉審查，審查通過後層轉教育部中部辦

公室函覆本校，由本處轉發合格教師證。

7. 「另一類科教師資格審查小組」共召開 4 次會議，共審查 125 件畢結業生申請辦理另一類科之教師資格案，審查未通過者有 5 件，審查通過者 120 件，均造冊函報教育部中部辦公室，並已轉發申請者另一類科合格教師證。
8. 95 級實習教師通過複檢人數為 371 人（中等類科 45 人，國小類科 211 人，特教類科 37 人，幼教類科 78 人）；新制實習生核發修畢師資職前教育證明書人數為 196 人（中等類科 36 人，國小類科 117 人，幼教類科 43 人）

(二)就業、就學及生涯規劃輔導

1. 參加 95 年雲嘉南區大專校院就業服務聯繫會報暨人資主管座談會，就產業用人趨勢及大學生之就輔策略，與企業人資主管充分交換意見，並確定培養大專生職能之重要性。
2. 協助辦理行政院青輔會大專校院職涯發展中心，於暑假期間舉辦多種之大專生職能培訓活動，包括全國青年人力資源會議、365 達人部落格、RICH 工讀專案及攜手計畫課後扶助、青年職場體驗計畫等，並將訊息公告於本處網頁。
3. 完成 94 級中教實習教師 48 位畢業生參與 95 年度中學教師甄試調查，共有 10 位獲聘為正式教師，7 位獲聘為長代代課教師，整體獲聘率約為 35.4%。根據全國教師會之統計，今年全國國中教師缺額約 2,093 人，報考總人數約 36,870 人，整體錄取率約 5.7%，對照之下，本校表現極為搶眼。
4. 辦理 91 年 6 月數學科教育學系畢業公費生謝典佑先生，償還受領 3 年公費計 298,851 元整及 92 年 6 月初等教育學系畢業公費生黃建勳先生，償還受領 2 年公費計 189,394 元整，合計追繳償還金額 488,245 元整。
5. 完成 95 年度應屆大學畢業生升學調查，考取國內外研究所總人數約 510 人，其中考取國立大學 481 人，私立大學 28 人，國外大學研究所 1 人，整體而言，應屆畢業生繼續進修研究所之比率約 31.1%，顯示本校相當高比率之畢業生繼續鑽攻讀研究所。

6. 參加行政院青輔會於 95 年 8 月 17 日在台北召開之「全國青年人力資源發展會議」，會中提出提升青年就業力、培養青年創業力、促進就業機會平等及創造青年就業機會之青年能力發展主軸。
7. 辦理教育部「攜手計畫課後扶助」，共推薦 60 位符合資格之同學，計有 22 位同學獲得錄取，錄取率約 37%。
8. 完成各系所就業職種之資料彙整，內容涵蓋各系發展特色及就業方向（生涯發展）共計 46 筆，資料公告於本處網頁，以供學生參考。
9. 清華大學就業輔導組及外僑組教職員生共計 38 人，於 95 年 8 月 15 日參訪就輔組，由本校丁學務長及實輔處陳處長共同主持，雙方就就業輔導業務進行經驗分享及意見交流。
10. 完成本校 94 級師資畢業生就業概況調查，各系整體就業率如下表：

班級	正式教師錄取率（含私立學校）（%）	其他（當兵、其他行業…）（%）	讀研究所（%）	整體就業率（%）
教育系國小教育甲班	4.1	8.2	0	12.2
特殊教育系甲班	7.7	46.2	15.4	69.2
外語系英語教學組甲班	6.8	25	9.1	40.9
外國語言系甲班	4.5	40.9	9.1	54.5
輔導學系甲班	5.6	36.1	16.7	58.3
史地學系甲班	4.0	32	64	100
中國文學系甲班	0	21.7	13	34.8
幼兒教育系甲班	0	20.4	18.4	38.8
體育學系甲班	0	14.6	4.9	19.5
美術系甲班	4.8	9.5	33.3	47.6
音樂系甲班	0	13.3	20	33.3

11. 辦理『小玩意、大生意，社會新鮮人當頭家研習營』2 天 1 夜活動，計有國立台南大學、國立中山大學、國立雲林科技大學、國立虎尾科技大學、台南科技大學、南華大學、吳鳳技術學院、大同技術學院、環球技術學院及本校等 10 所學校學生，共計

- 80 人參加。
12. 95 年 11 月 4 日協助南科舉行之南部科學園區辦理國防役人才儲訓徵才企業說明會，前往應徵之應屆畢業生 40 人。
 13. 95 年 11 月 15 日在森林館辦理『產業與職涯講座』活動，邀請艾特設計公司鄭榮燦總經理深入分析「創意產業的未來發展」，共有林產系學生 80 人與會。
 14. 完成 95 年應屆畢業生就業調查，共寄出約 1,573 份問卷，回收率約 12%。本校畢業生對於薪資待遇及升遷制度之滿意度最差，比例高達 70% 以上，而其他各項滿意度並未有特別突出之處，是以，上述兩項因子有可能導致日後離職之因。此外，本校畢業生對所服務公司之整體平均滿意度約 47.7%，尚可者為 40.3%，而有 12% 之學生對所服務公司不滿意（表 2）。此說明本校學生對目前之就業整體環境尚屬滿意。
 15. 參加教育部主辦之大專校院落實產業發展及產業人力培育計畫會議。
 16. 執行第三次學校統籌款 324,000 元，建置「職涯網站」，網站硬體設施架設已完成驗收。
 17. 96 年 3 月 21 日與農學院在圖資大樓國際會議廳辦理「國家考試講座」，邀請考選部陳春生副司長蒞校講演有關國家考試之種類、待遇、應考資格、考試科目及應考秘笈等，農學院應屆畢業生約 180 人參加，考選部共準備約 200 份高普考相關資料贈送同學，會後學生提問踴躍，對有志從事公職之畢業生而言，助益甚大。
 18. 辦理「2007 嘉義地區大專校院校園徵才博覽會」，共計約 94 家廠商參與徵才，並辦理 14 場企業徵才說明會。
 19. 96 年 5 月 16 日與生物資源系於生資系視聽教室，辦理企業徵才說明會，大三、大四及研究生約 100 人參加，活動由興農企業股份有限公司陳雅惠處長率畢業校友及相關專員蒞校徵才，會後並與生資系討論後續產學合作事宜。